

論人權運動



論人權運動

周鯨文·韜奮等著



合新出版公司

國立北平圖書館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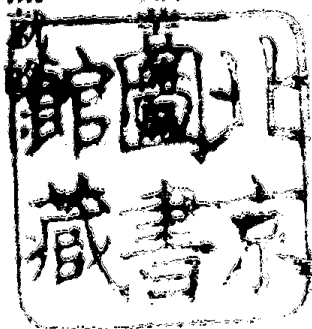
前記

顯然，把我們的民族解放戰爭看作是一個曲折的歷程，看作是一個持久的艱苦面，看作是進步與倒退的鬥爭過程，是極其正確的。

歷史告訴我們，一個皆大歡喜的、人類生活最完整結局的社會，不是一蹴而就的。同樣我們的亢占也是屬於歷史進展的一個重要範疇，公義與強權的決鬥，理性與反理性的搏擊，由於種種不利於革命與有利於革命的因素，規定了我們戰爭的艱苦性，殘酷性與持久性。四年多來的事實已經給我們做了無可懷疑的說明。因為，革命是因有着反革命的才產生的，也由於進步力量的飛速增長才有倒退勢力的猖獗；而一切善與惡，民主與極權，科學與麻痺等等的鬥爭，都是屬於這一革命的運動，屬於人類鬥爭史最基本和必然的鬥爭。

誰要是離開了科學歷史觀的觀點，離開了社會進展的必然規律，來解釋和觀察社會，其結果一定是緣木求魚，自圓其說。而現實終是依循着一個方向前進的，鬥爭也終是依循着曲折的方向游移，沒有代價的革命也只是一種幻想；我們了解現實，就不能離開和割斷歷史，因為我們是歷史主義者。

對於目前國內政治形勢的逆流，我們同樣也不必作過分的驚詫，我們除了給予控訴



571.9
820
2

與揭露外，就必須以最大的毅力來阻止和挽救這危機的繼續發展。我們明白今天之嚴重局面的由來，同時，我們也必須以行動來回答它；因之，人權運動的號召，正是針對着目前嚴重局面下的一個嶄新而正確的行動和口號！

人權，其本質也就是民權；爭取人權運動，也只是實現真正三民主義之民權主義的一條起碼的要求。在中國，人權——資本主義民主革命的基本條件，原本已經是一件早就應該完成了的事情，然而，由於中國政治發展的落後與倒退，「民主」云云祇是一紙空文而已。充占到今天，困難的局面支持到今天，「人權」非但還是落空，反而變本加厲的橫被摧殘。因此，今日人權運動的具體內容，其本質上也不復是僅僅反封建、禮教的鬥爭，而且是反專制，力倡民主，力爭自由的鬥爭和運動；其本質上也不復是屬於舊民主主義的範疇，而且是屬於新民主主義革命的一個重要範疇了。

在這裏，我們搜集了關於人權運動的一些材料編輯而成，是不無意義的。這些關於人權運動權威的著作，將幫助我們了解它的內容和意義。在今天，也不能不是每個關懷政治的人們所必須了解的問題。

文字是全部採取自香港出版的「時代批評」雜誌「人權運動專號」一期內；但這裏所編輯的，都是經過我們仔細精擇而成，是應該附帶說明的。

編者於八一三晨

論人權運動

目次

人權運動綱領	周鯨文（一）			
爭人權的浪潮	國民應有的基本權利	人權運動的基本綱領	展開人權運動的鬥爭。	
黨派與人權	韜 奮（七）			
黨派團結在充占建國上的意義	人權保障與黨派團結	黨派團結與人權保障。		
保障輿論與保障人權	金仲華（十四）			
人權運動與三民主義	張友漁（十八）			
「人權」的正確詮釋	人權與民權之不可分	中山先生之人權觀。		
人權運動與民族解放	沈志遠（二七）			
人權運動之史的由來	今日人權運動之特質	中國當前的人權運動	展開人權運動	以爭取民族解放。

人權運動就是加強亢古力量……………茅盾（一〇六）

人權運動與民主政治……………韓幽桐（四一）

歷來的人權運動與今日人權運動之區別……………民主政治是人權運動的中心問題。

人權運動與國民外交……………張鐵生（四九）

無自由即無文化……………胡繩（五五）

人權鬥爭論……………董秋水（六〇）

人權運動與青年……………張籛（六九）

當前青年運動的厄運……………在人權運動號召下的青年任務。

婦女與人權運動……………曹國智（七七）

附 錄

從張學良的自由談到國共糾紛……………周鯨文（八三）

馬寅初奉命考察的前前後後……………丁一（八九）

集中營的故事……………洪波（九九）

人權運動綱領

周鯨文

我們——中國善良的人民，爲了挽救國家民族，爲了恢復自己作人的權利，而對着祖國的危機與黑暗，不能不喊出憤怒的吼聲，不能不表示鬥爭的行動。

近百年來，中國國家已淪入半殖民地狀態；幾千年來廣大的人民是被統治於少數者的手里；到了我們的時代，封建殘餘還是摧殘我們的自由，還是蹂躪我們的權利。我們是外受強權主義的凌辱，內受封建勢力的壓迫，這種凌辱是國土的淪喪，國權的喪失，人權的剝奪；這種壓迫是無理的統治，非法的統治，人權的淪沒。這種黑暗我們不能容其存留於祖國的天地。

我們將如我們祖先一樣英勇，保持繼續這偉大的民族，以我們的全副精力反對強權完成民族革命的偉大任務；我們以人的資格努力奮鬥反對專制完成互相爲治的民主革命；我們更以人的資格，在同胞愛及人類平等的立場，取消人剝削人的系統，而完成大衆福利的經濟制度。這三種偉大理想均得在人權方面尋得公正的基礎。

我們作人的權利得到充分發揮，才能使我們的人力物力智力全盤的供獻於民族解放

的偉大事業；我們的人權充分得到保障，國內才能表現共同進步的和諧狀態，大家共同負責國家的事務；我們的人權得到保障，主與奴的關係才能從未來的中國史上刪除。

爲了挽救國家和民族，爲了恢復我們作人的權利，我們對外誓必堅決反對強權，尤其是抵抗侵略我們的帝國主義；對內，反對封建勢力，專制獨裁；反對絕對主義，即反對文化的統制，思想的統制，學習的統制，教學的統制，同時更反對束縛人的舊道統。反對「私立公堂」，反對特務警憲的越法橫行；反對惡貫滿盈的貪官污吏。最重要的，我們反對人剝削人的經濟制度。

這種種反對，表示我們的反抗，表示我們要求神聖不可侵犯的作人的權利。

人的社會最崇高的意義，就是使每個人都活得美滿愉快，都能活得像人，奴隸的社會不只是殘忍悲慘而且最終都是沒落的收場。只有使每個人都活得像人，這個社會才有光明。人的權利雖然是因爲人就有這種權利，而這種權利的保障不只求之自己，而且是求之個人間彼此的尊重，尤其求之於個人組成的社會予以保障。沒有社會，個人將不能營謀共同的生活，更不能求得權利之保障。國家爲人類營謀共同生活，維持社會秩序的組織，她的權力是發源於組成這個團體的份子，也可以說是共同意志的表現。國家的存在是爲人，不是人的存在而爲國家。但是人們常爲國家利益作出很大的犧牲，其根本動因就是爲團體的利益包含人個人的利益，公的利益包含了私的利益。國家是人民自己

的團體，人民有維護自己團體的責任。

歷史告訴我們，很多場合，國家的權力把持在少數人的手里，而且這少數人作些有害大多數國民的利益。這是違反國家存在的目的。政府不過是執行國事的機關，國事是全國人民的國事，違反大多數人利益的國事，就是軌外行動，是侵奪的行爲，人民有反抗的責任。誰若把國家當作一己的國家，或是誰把執行國事的政府當爲少數私黨私派的政府，而作盡違害大多數人的利益和意志，就是全體人民的公敵。國民有絕對的反抗權利。

我們每個人是爲自己活着，同時爲別人活着，這是充滿着偉大高尚的意義。我們怎樣活着才能成爲「一人」，而且怎樣活着才能使我們的社會是崇高的社會？國家是爲人羣謀求福利的組織，政府是執行國事的機關，這要以我們作人的權利伸張到如何程度作爲評定的標準。我們以人的資格及國民的身份，在公共生活中必須享受下列的基本權利：

一、個人生命權 每個人都有生活的權利，個人間彼此都有遵守這個權利的義務。國家及其機關非依民意決定的法律，不能任意剝奪這種權利，其他團體更不許侵犯這種權利。

二、身體自由權 每個人都有身體行動的自由權，只若不違反民意決定的法律，個人可以自由行動，自由旅行，政府不得非法逮捕或監禁。所謂「特務」侵害人

民者，人民得以匪盜相對，可自衛處置。

三·居住自由權 每個人都有安靜居住不受侵擾的自由權利，不依民意決定的合法手續，軍警憲兵，絕對禁止闖入民宅。所謂「特務」侵入民宅者人民得以盜賊相對，可自衛處置。

四·思想自由權 每個人有思想自由的權利，也就是有研究探討學術思想的權利，舉凡教學，學習均不能受有限制，政府機關或黨團不得以武力或其他手段干涉。

五·言論出版的自由權 每個人都有言論出版的自由權，演講不得監視，出版不受檢查，政府機關及黨團不得濫用職權枉加干涉。至於違法的言論出版，由當事人負責。

六·信仰的自由權 不同信仰的人們彼此容忍存在，政府或黨團不得強迫人民信仰一定的宗教，或強迫信仰一定的主義學說，更不得強迫入黨。

七·集會結社自由權 每個人均有與志趣利益相同的人們舉行集會結社之權，凡不違反社會福利，或不立即擾亂社會治安的集會結社，均不受限制，政府或黨團不得枉加干涉。

八·職業自由權 每個人都有擇業及工作的權利，政府或黨團不能強迫令人就業，

也不能用種種手段迫其失業。

九·公開審判權 每個人的行動若觸犯國家法令時，均有正式公開審判之權。「私立公堂」，「特務法庭」或軍警機關均不得審判人民。被捕人不得拘留於軍警機關，廿四小時之內必須送交正式法院，並且被捕人或其親屬得向逮捕拘禁地之法院聲請提審。在公開審判時被告有權聘請辯護人。

十·反對暴力權 每個人均有反對暴力的權利。無論政府黨團或私人以暴力加諸人者，受害者得有自衛的反抗，並得依法提出控訴。

十一·最低生活資料的享用權 每個勤勞的人們有權取最低的生活條件的保障，這種規定的每個人最低的生活資料是以國家的財富作為公平分配的標準。

十二·管理國家事務權 每個國民以其為國家組成的份子的資格，均有權管理國家事務，其管理的方法，直接的為民選政府的產生，間接的是對國事隨時監督發表意見。

我們宣佈了人的基本權利，沒有這些作人的權利，我們便難相信自己能活得像人，更不能想像何謂愉快美滿的生活。這些權利不只是保證我們活得是人，而且是社會進步，文化開展的先決條件，並且這些條件，充分發展之後，民族的解放，才可期望；國家的所謂偉大，才有了正確的基礎。我們相信自由人的社會是有光明前途，他們會斟酌批

判給文化思想尋取正當的趨向，他們會以自己的經驗利益作爲前進的南針。自由人的國度才能美滿和諧，奴隸的社會不會有偉大的奇績！

我們以生活的經驗，瞭解了我們處在的社會，更深刻的瞭解了祖國的危機及黑暗重重，面對着這種現實嚴正的提出了我們作人的基本權利。現在留待我們的，只有行動。爲了這正大光明的任務，我們是不能吝惜任何犧牲代價，我們這羣善良的中國人，不分老少，不分性別，不分種族，不分階級，誓爲這光明前程而鬥爭。舉着我們的火炬，照耀着每個黑暗的角落，讓我們的雄壯的呼聲震響每個沉靜的地域，讓我們四萬五千萬人齊作獅子的怒吼。我們的人權，祖國的光明，是握在我們偉大的行動裏！

黨派與人權

韜奮

一 黨派團結在充占建國上的意義

我們要解決任何實際問題，必須面對現實。現代的中國，最重要的任務是充占建國，充占必勝，建國必成，已成爲全國同胞的共同目標。所謂充占，具體地說，是要驅除××帝國主義於中國國土之外；所謂建國，具體地說，是要建立一個民治民有民享的共和國。這二個偉大事業（也可以說一個偉大事業的兩面），其成敗利鈍，是全國各階層所共同休戚相關的；這二個偉大事業的成功，也必須由全國各階層共同參加，共同努力奮鬥，才能達到我們的目的。這是現代中國的現實，我們必須面對着這種現實。換句話說，中國的充建偉業，不是任何一個階級所能包辦，必須全國各階層爲着這共同的目標，精誠團結，共同奮鬥。中國的充占被普遍地稱爲「全民充占」，這是具有很重要的意義。所謂「全民」，即不只是一個階級，而是包括着全國的各階層。其實依現代中國的實際需要，不但充占是「全民充占」，建國也是「全民建國」。我們所要建的現代的中國

國，不是資產階級專政的國家如德意，也不是無產階級專政的國家如蘇聯，而是由全國各階層共同參加共同努力的中華民國。

黨派是爲着它所代表的階級或階層的利益而奮鬥的！現代中國的立建偉業既不是任何一個階級所能包辦，那末中國在立建的共同努力中，不可能採用德意式的一黨專政，也不可能採用蘇聯式的一黨專政，惟一可能的途徑是採用各黨派同時並存與團結合作的民主政治，是很明顯的了。這是我們首先要說明的第一點。

有些人說我們所要注重的是國家民族的利益而不是黨派的利益，這句話從表面上看來是很冠冕堂皇的，而且欺騙的作用是相當大的。國家民族的利益，凡是身爲中國人而不是×奸的人，誰不竭誠衛護？如果有黨派違反了國家民族的利益而只顧到一黨一派的私利，凡是身爲中國人而不是×奸的人，誰不堅決反對？這些都是不成問題的。我們所要指出的是：立建的成功是整個國家民族的利益，也是全國各階層的共同利益，如所代表的階層利益而奮鬥的×各黨派，它們所爭取的利益不是和國家民族的利益處於對立的地位，而是一而二，二而一的。我國在發動全而×占之後，全國各階層所以能形成精誠團結一致對外的局面，最重要的基礎就在這一點。我們所說的各黨派，當然是指××的各黨派，也只有××各黨派的利益才是與國家民族的利益能融合在一起。所以××和他的走狗們儘管也在那裏嚷着什麼黨派，我們絕對不能承認，就因爲他們所代表的

利益是和國家民族的利益絕對不相容的。現在有些人顛倒是非，混淆黑白，有意把「黨派的利益」和「國家民族的利益」對立起來，由此企圖否定亢×的各黨派存在，仍然做着不適中國實際需要的一黨專政的迷夢，這不但極端侮辱了亢×各黨派，而且也在實際上破破國家民族的利益（至少客觀上是這樣），他們的這種陰謀，我們爲着國家民族的利益，是必須加以迎頭痛擊，完全把它揭穿。這是我們要說明的第二點。

根據上面的研究所得到的結論是：亢×各黨派的存在和合作，是現代中國在抗建上實際的需要和要求；亢×各黨派的存在和合作，是爲着國家民族的利益而努力奮鬥的。

二 人權保障與黨派團結

中國抗建的偉業，不但在實際上的客觀要求上須由亢×各黨派的合作努力，而且在事實上已有着亢×各黨派的存在，舉其已有的名稱，除在朝的國民黨外，則有中國共產黨、青年黨、國社黨、第三黨、救國派、職教派、村治派，這都是鐵一般的事實，不是空中樓閣，也不是心理上的幻想。在實際上的客觀要求如彼，在事實上已有着各亢×黨派的存在如此：供求相應，黨派團結似乎是可以不成問題的了，爲什麼現在還有黨派團結的問題亟待解決呢？這個答案須在人權得不到保障這一癥結中去尋找！

如果允許我們揭開天窗說亮話，在目前的中國，在形式上雖有人權保障，在實際上

却沒有人權保障可言。在這樣的實際情況之下，黨派團結受到嚴重的打擊。

爲什麼說只在形式上有人權保障呢？例如關於人民身體自由之保障，中華民國訓政時期約法第八條原有下述的規定：「人民非依法律不得逮捕拘禁審問處罰，人民因犯罪嫌疑被逮捕拘禁者，其執行逮捕或拘禁之機關至遲應於二十四小時內移送審判機關，本人或他人並得依法請求於二十四小時內提審。」又據刑事訴訟法的規定，除現刑犯外，拘捕時必須有法院所出的拘票，執行時必須以拘票示被告。但實際上如何呢？「任意拘捕至於數月逾年之久，不予審問，或忽然遂無消息，或幸邀釋出，而終茫然不知其所以被捕之由，或知之矣，而腐心嚼指，申訴無門，畏縮吞聲。」（見沈參政員鈞儒在第一屆國民參政會第四次大會中所提「請政府重申前令切實保障人民權利案」）在實際上只須藉口「異黨份子」，便可由「特務」隨便加以「逮捕拘禁審問處罰」。固無論有許多並非「異黨份子」而只是被冤被誣的「異黨份子」，即退一萬步說，確有「異黨份子」，只須同在亢×旗幟之下，也無罪狀可言。中華民國訓政時期約法第十四條明白規定「人民有結社，集會之自由，非依法律，不得停止或限制之。」亢建綱領對於人民的言論出版集會結社自由，亦有「合法充分保障」的規定。第一屆國民參政會第一次大會宣言，也莊嚴地宣稱：「各黨各派，亦咸捨小異而趨大同，翊贊統一，共同救國」。一方面在形式及公開承認「結社自由」，公開承認「各黨各派共同救國」；另一方面在實際上

却對所謂「異黨份子」加以壓迫摧殘！

除身體自由，結社自由在形式上有保障在實際上無保障外，關於言論出版集會等等最低限度的其他人權，也有同樣的情形。青年黨領導人之一的曾琦先生（同時是代表青年黨參加國民參政會的參政員）曾在亢占三週年紀念時寫了一篇紀念文章，分寄參政會同人及中樞各黨政要人，並分寄各報投稿。中宣部部長王世杰復信對曾先生大加慰勉，說曾先生在該文中所發表的意見不是個人的私言，乃是天下的公言，可是該文却被審查老爺刪除大半，（尤其是關於憲政的一段）青年黨另一領導人左舜生先生曾以此事質問某黨國要人，他坦白地回答他說：「就是因為又提起什麼憲政——憲政運動好容易消沉下去，怎麼好讓他捲土重來！」這雖是某要人以私人友誼的立場，對左先生作老實的回答，（因係私人談話，所以這裏不舉出說者的姓名，雖則記者是知道的）但他的判斷却含有很嚴重的意義。關於憲政運動的文章都須在大加刪除之列，黨派團結又如何有鞏固的可能呢？

三 黨派團結與人權保障

人權必須得到保障，然後才能鞏固黨派團結，已如上述，在另一方面說，只在黨派團結，對國事共同參加共同努力的情況之下，人權保障才能繼續得到實際的保障；這兩

方面是有着相互的影響。

這理由可分爲二方面來說。一方面，以中國之大，人口之多，全國人才並不限於任何一個政黨，如以「一個黨」爲國人行政的標準，排斥其他黨派的人才，（現在因不願被迫加入國民黨做黨員而打破飯碗的事太多了，）對於全國政治的改善，當然有着很嚴重的打擊，因此即在國策上在公文上充滿着保障人權的話語和老套，摧殘人權的事實還是要層見疊出。這種情形的令人痛心，當前的鐵一般的事實是任何不說假話的人所不能強爲掩飾的。一方面我們看到煌煌保障人民權利的三令五申，看到國民參政會中對於無數保障人民權利的決議，對於要求切實執行中華民國訓政時期約法及充占以後全國熱烈擁護的抗建綱領的決議；在另一方面，各級機關的服務人員，尤其是主要負責人，只是敷衍塞責，甚至所行恰恰相反！

其次，現代中國的抗建利益既然是全國各階層的利益，對於這利益的切實保障，必須由代表各階層利益的充×各黨派共同擔負起來，才能收到實際的效果。在「一黨專政」，同在充×陣營中的其他黨派都在被排斥，甚至被壓迫摧殘的情況之下，監督實行的作用即使不是全無，也極有限。這並不是說國民黨完全不能領導，我們並不否認國民黨中有着賢明的份子，我們都擁護國民黨領導抗建，但是國民黨中有着不少「吃教騙子」，就是國民黨黨報也很坦白地承認。在以前「官僚政治」之下，「官官相護」成爲一時

的風尚，現在是一黨專政之下，「黨員相護」也是很風行的，他們裏面會有人老實這樣說：「某某是好的，但不是本黨的同志；某某是不好，但却是本黨的忠實同志。」章乃器先生在安徽辦財政，成績斐然，終因為「不是本黨的同志」而被排斥，他在安徽所揭發的某貪污大吏，便因為「是本黨的忠實同志」而終獲保全。在章先生被免職到戰時首都以後，上述的二句話就從黨部方面傳說了出來。這種情形只有在充×各黨派共同參加政治，共同監督之下，才有消除的可能。這樣不但能達到切實保障人權的效果，而且對於國民黨也有很大的裨益，因為可以助它制裁「吃教騙子」，使它更臻健全，直接於國民黨有益，間接也於國家民族有益。（這是就國民黨的觀點說，如就國家民族的觀點說，那是直接於國家民族有益。）

人權得到保障，才能鞏固黨派團結。黨派的團結合作，可以繼續保證人權能切實得到保障。

保障輿論與保障人權

金仲華

著名歷史家房龍(Vernon)曾經寫過一本書，題名是「人類的解放」(Liberation of mankind)其中講到有史以來人類爭取思想與言論自由的故事。他指出，在過去歷史的發展中，有過焚書坑儒的慘劇，有過宗教上嚴酷的禁錮，每一個時代都有為求取光明與進步而慘遭犧牲的人，然而人類對於思想與言論自由的鬥爭，直到現在還是沒有停息過，這因為，思想與言論自由乃是最基本的人權。這種基本的人權受到限制，人類就成為精神上的囚徒，等於失去了靈魂的木偶。假如這種基本人權得到充分的發揮，則社會文化就會有飛躍的進步。

在亢古到了第四年的今日，我國言論界忽然提出了保障人權的問題。在這一問題受到擴大注意的中間，我們所首先想到的，就是我們的思想與言論自由——這種基本的人權——應當得到充分的保障。

亢古四年來，我們的思想與言論自由得到了如何的保障，在我們從事於新聞輿論工作的人，是感受得最為親切。四年前對×亢古的爆發，結束了過去十年間慘酷的內爭。

在內戰期間，我們當知道，雖然國民黨政綱第六條寫明着「確定人民集會，結社、言論、出版、居住、信仰之完全自由權」，而由於剿共內戰的劇烈進行，所謂言論與出版自由，事實上是受着極強烈的統制。最可注意的，是不僅激烈左傾的社會主義思想與言論，受到嚴厲的限制，甚至一般熱烈地要求團結禦侮，發動全面亢占的愛國思想與言論，也是受到殘酷的壓制。例如，杜重遠氏因鼓吹亢占而發生「新生事件」之獄，沈鈞儒、鄒韜奮等因呼籲亢占而發生「七君子」之獄，還有北平、南京與上海各地的進步學生青年因響應救國運動而被橫加壓迫或拘捕。這一切，大半都是不經過法律上應有的手續。因此在亢占以前，早有人注意到人權保障的運動，而爲了「救國有罪」與「無罪」的問題，輿論界也曾發動非常熱烈的討論。沈鈞儒鄒韜奮等七君子因救國而被拘押八個多月，由於輿論的壓力，當局不能不舉行公開審判，又由於國內法律界的正義人士一致挺身而出，爲「愛國無罪」作辯護，使他們終於恢復了自由。

全面亢占的開始，在我國政治上形成了一種進步的動力。舊日許多因思想與言論「犯罪」的政治犯，大半被釋放了，救國的言論可以自由發表了。從那時到武漢會戰時期，是思想與言論自由獲得最大發展的階段。所以民國二十七年（一九三八年）公佈的國得黨亢占建國綱領，其第二十六條也就明白規定「在亢占期間，於不違反三民主義最高原則及法令範圍內，對於言論、出版、集會、結社，當與以合法之充分保障」。抗建綱

領中所以有這一條規定，正因為過去對於輿論的保障，可說是非常的缺乏，而在充占的過程中，要充分動員民衆，獲取最後勝利，也祇有在言論出版集會結社這種基本的人權得到充分保障以後，才能確立其基礎。

不過，在武漢會戰以後，我們的充占人於更艱苦的階段，在那樣局勢之下，當然祇有更加強動員民衆，求取政治、軍事、經濟與文化等各方面的進步，才能衝破一切困難，踏上最後勝利的坦途。然而，正由於更艱苦的長期充占的開始，在政治上缺乏堅定性的失敗主義者首先動搖，對於主張發動廣大民衆，支持長期充占的輿論，開始了猛烈的攻擊。作了曾經記得，在民國二十七年下半年期，從長沙大火到×××出走的期間，以×××爲首的失敗主義者，雖然還是掩藏充占的旗幟下，而對於進步的思想和言論，却已顯明地開始種種卑鄙惡劣的攻擊。這種攻擊乃是一種表面上的徵象，而在實際上，對於思想與言論自由的限制，也已經開始了。

在堅持充占的輿論猛烈攻擊之下，×××及其一羣由公開表露其失敗主義面目，發展到了正式的投降狄人。但是，在充占陣營中的失敗主義份子，始終沒有完全肅清，因此隨着充占的進入於更持久而困難的階段，國內政治上的矛盾也就愈趨於尖銳化。有人要求刷新政治，却也有人主張保守原狀；有人要求進步，却也有人在向後退；這樣，雖然充占的主流沒有變方向，而政治上的暗流却已開始泛濫。這中間，表現得最爲具體的

，是思想與言論自由受到更大的限制，甚至比較中立公正的輿論，也受到了不斷的壓迫。這種情形逐漸發展，終至漸漸恢復到亢占前內戰期間思想言論受到壓迫的狀況。凡是要求光明與進步的言論，都受到取締，凡是同情這種主張的人，都被認為「危險份子」。正如亢占以前要求停止內爭，發動亢占，被認為有罪；現在凡是要求團結內部，加強亢占的也都被認為「危險份子」，受到很大的壓迫了。

在這一轉變中間，發生着種種輿論被壓迫，人權被蹂躪的悲痛情形。許多書店被封閉，許多刊物被禁止，許多進步青年失去了自由和生命；在最近期間這種現象的擴大發展，使我們感到當前亢占後方一個最大的危機。因為，這種種，是與前面所提到的一國民黨政綱「第六條，與「國民黨重建綱領」第二十六條相違背的，尤其是與一般人權的保障根本相違背的。我們對於亢占建國主流的發展，雖然並不感到任何的消極和悲觀，但對於這種壓迫人權自由的政治逆流的發展，則不能不感到非常的憂慮與警惕。

所以，在目前輿論界所發動保障人權這一運動的中間，我們必須認識到保障思想與言論自由的重要。我們要推動政治走向光明與進步的前途，我們要喚起國人認識亢建的正確道路，我們要打擊一切反動倒退的勢力，必須以全力爭取健全輿論的保障！

人權運動與三民主義

張友漁

一

什麼是人權？不是三言兩語所能詮釋明白。美國獨立宣言說：「人類生而平等，並帶來許多不可轉移的權利，就中，最顯著的，是生存權，自由權和追求幸福的權利」。法國人權宣言說：「人生而自由，人的權利應當平等」。這是最基本的，最古典的，曾經發生實效的，關於人權的意義的說明。它指出只要是一人，便應該享有平等的生存權，自由權和追求幸福的權利。而這些「權」是天賦的，是與生俱來的；不許侵犯，不許剝奪。倘被侵犯與剝奪便必須起而作保障它的鬥爭，否則實際上便不成其爲一人了。在當時反封建壓迫的民主革命運動上，這種「天賦人權說」確曾發生偉大的摧毀惡勢力的效用。但它的理論基礎和事實根據，自今天看來，却都是不穩固的。中國國民黨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說：「國民黨之民權主義與所謂『天賦人權』者殊科。而唯求所以適合於現在中國革命之需要。蓋民國之民權唯民國之國民乃能享之，必不輕授此權於反

對國民之人，使得藉以破壞民國。詳言之，則凡真正反對帝國之個人及團體，均得享有一切自由及權利，而凡賣國罔民以效忠於帝國主義及軍閥者，無論其為團體或個人，皆不得享有此等自由及權利。這就是說，國民黨所要領導革命民衆爭取的，是民權，不是人權。民權不是自然的產物而是歷史的產物；不是天所賦與而是人的鬥爭的成果。固而「國民黨的民權主義」雖「為一般平民所共有」，「非少數者所得而私」，但究竟只有「民國的國民」才能享有一「民國的民權」，「反對民國之人」雖然是一「人」，民權却沒有他的份，無疑地，這種主張，無論在理論上或事實上，都是正確的。

那麼，我們今天強調人權保障，提倡人權運動，是不是和中國國民黨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乃至孫中山先生的整個三民主義抵觸而自陷於「天賦人權說」的謬誤呢？不是。

關於這，我們首先必須了解民權和人權的相互關係。正像在現代國家中，除却背叛國家的叛徒和壓迫人民的民賊以外，「人」同時就是一「國民」一樣，「人權」也同時就是一「民權」。二者是一而二，二而一的東西；不能分割，不能孤立，更不是互相對立，互相矛盾。人是政治的動物，實際上，不能和政治脫離關係。在現代國家內，我們不能想像還會有「人聲壤而歌」；「日出而作，日入而息，鑿井而飲，耕田而食，帝力何有於我哉？」也就是說，超出政治範圍以外，不受政治影響的孤立的「人」，是不可能存在的。

。你要「日出而作，日入而息」，政治力却可使你日出而息，日入而作；你要「鑿井而飲，耕田而食」，政治力却可使你不鑿井而得飲，耕田而不得食。「一人」需要生存，需要自由、需要幸福，而能不能獲得保障和生存權，自由權和追求幸福權？則為政治力所決定。「一人」要獲得和保障這些權利，便不能不訴諸政治鬥爭。「一國」要獲得和保障這些權利，便不能不以「一人」的資格登場，同時也是以「國民」的資格登場，而成為鬥爭目標的所謂「一國」也就不僅是「一人權」，同時，還是「民權」了。「一般所謂一人權」的內容同時也構成了所謂「民權」的主要內容而成為「國民的基本權利」。國民的其他權利雖隨着國家和時代的不同而有所不同，但這些基本權利則在一切承認民權國家，基本上是一致的，所不同的，只是限制的程度和適用的範圍罷了。因此，人權運動也可以說就是民權運動。事實上，民權運動常以人權運動為起點，而人權運動也必然發展為整個的民權運動。我們不能說人權運動和民權運動有所抵觸。

中國國民黨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所以特別指出：「國民黨之民權主義與所謂『天賦人權』者殊科」，只不過是要說明民權是政治鬥爭的成果而不是天賦的東西，因而也只有「國民」能夠享受民權，背叛民國的人不能享受民權罷了。決不能解釋為反對爭取和保障人權的這一運動的本身。

中山先生在他的三民主義講演中，曾批評「天賦人權說」；曾指出中國革命的口號應該是三民主義而不應該是自由平等，曾主張在中國應該爭民權不應該爭自由平等。他說：「盧梭一生民權思想最要緊的著作是民約論。民約論中立論的根據是說人民的權利是生而自由平等的，各人都有天賦的權利，不過人民後來把天賦的權利放棄罷了。所以這種言論可以說民權是天生出來的。但就歷史上進化的道理說，民權不是天生出來的，是時勢和潮流所造就出來的。故推到進化的歷史上，並沒有盧梭所說的那種民權事實。這就是盧梭的言論沒有根據」。他說：「我們革命黨向來主張以三民主義去革命，而不主張以革命去爭自由，是很有深意的；從前法國革命的口號是自由，美國革命的口號是獨立，我們革命的口號就是三民主義，是用了很多時間，做了很多工夫才定出來的，不是人云亦云」。他說：「由於中國人自由太多所以中國要革命。中國革命的目的與外國不同所以方法也就不同」。他說：「中國革命黨不主張爭平等自由，主張爭三民主義」。他說：「美國法國革命至今有了一百多年，把平等爭得了，到底是不是和自由一樣，也生出許多流弊呢？，依我看起來，也是一樣的生出許多流弊。由於他們已往所生流弊的經驗，我們從新革命便不可再蹈他們的覆轍，專為平等去奮鬥，要為民權去奮鬥」。

他說「我們革命不能夠單說是爭平等，要主張爭民權」。這是不是根本鄙棄作為人權的主要內容的自由和平等，而反對爭取和保障人權的所謂人權運動呢？不是。

中山先生所以批評「天賦人權說」，和中國國民黨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特別指出，「國民黨之民權主義與所謂『天賦人權』者殊科」的意思一樣，是因為他沒有穩固的理論基礎和事實根據，而且強調「天賦」的這一點，在反帝、反封建的中國革命運動上，也將發生不利的影響。他並不是根本鄙棄人權、反對人權運動。他在批評「天賦人權說」之後，立刻替盧梭辯護，說：「盧梭說民權是天賦的，本來不合理。但是反對他的人，便拿他那一句沒有根據的言論來反對民權也是不合理。我們要研究宇宙間的道理，須先要靠事實，不可專靠學者的言論。盧梭的言論既沒有根據，為什麼當時各國還要歡迎呢？又為什麼盧梭能夠發生那種言論呢？因為他當時看見民權的潮流已經湧到了，所以他便主張民權。他的民權主張適合當時人權的心理，所以當時人民歡迎他。他的言論雖然是和歷史進化的道理相衝突，但此當時的政治情形已經有了那種事實。因為有了那種事實。所以他引證錯了的言論很是被人歡迎。至於說到盧梭提倡民權的始意更是政治上千古的大功勞」。這可以看到他的用意所在。

本來，中國是被外力壓迫，攫取，侵略的半殖民地國家，她所需要的革命不僅是對內的民主革命而且是對外的民族革命，不僅要打倒代表封建勢力的軍閥，而且要打倒軍

則所賴以生存的外力。因此，不能從外力的壓迫，攫取和侵略之下，得到解放，則對內的民主革命的勝利，也就沒有保障；爲了保障民主革命的勝利，不能不同時努力民族革命的成功。從這一觀點出發，中山先生特別着重指出，「中國現在是做十多個主人的奴隸。所以現在的國家是很不自由的。要把我們國家的自由恢復起來，就要集合四萬萬人成一個很堅固的團體，要用革命的方法把國家做成一個大堅固的團體。這非有革命主義不成功。我們的革命主義便是集合起來的士敏土，能夠把四萬萬人都用革命主義集合起來，成一個大團體。這一個大團體能夠自由，中國國家當然是自由，中國民族才能真自由。」我們因爲自由太多，沒有團體，沒有抵抗力，成一片散沙。因爲是一片散沙，所以受外國帝國主義的侵略，受列強經濟商戰的壓迫，我們便不能抵抗。要將來能夠抵抗外國的壓迫，就要打破各人的自由，結成很堅固的團體。」一個人不可太過自由，國家要得完全自由；到了國家能夠行動自由，中國便是強盛的國家。要這樣做去，便要大家犧牲自由」。這是很有意義的。然而中山先生所要「大家犧牲」的自由，只是「太過」的自由，「一片散沙」的自由，也就是擊壤而歌的和政治漠不相關的自由，特別是「效忠於帝國主義及軍閥」的背叛國家的自由，因爲這些自由是妨礙民族革命，破壞民族革命，其結果也正是使各個人喪失自由，淪爲奴隸的假自由。至於作爲人權的內容同時也是民權的主要內容的自由權利，中山先生是十分尊重，決不輕易要求「大家犧牲」的

。他認爲「自由有好的和不好的兩方面」。好的自由是民權所包含的自由，是應該爭取的自由。他說：「最初歐美人民犧牲生命本來是爲爭取自由，爭自由的結果才得到民權」。這說明民權是自由的結果，自由是民權的內容他尊重民權自由也就是尊重自由了。他在中國國民黨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閉會詞中說：「我們因爲要實行三民主義所以不得不照中國的現狀，依人民的要求，來規定這個政綱。人民所做不到的，我們要替他們去做；人民沒有權利的，我們要替他們去爭；所以三民主義是爲人民而設的，是爲人民求幸福的。」那麼，政綱中對於人民的自由權利，會有怎樣的具體規定呢？如一般人所周知，它規定着：「確定人民有集會，結社，言論，出版，居住，信仰之完全自由權」。「完全自由權」是中山先生要替人民爭取的，那裏能讓人民輕易犧牲呢？

關於平等，也是同樣。他說：「用我們三民主義的口號和法國革命的口號來比較，平等和我們的民權主義相同」又說：「我們革命，主張民權，雖然不拿平等做標題，但是在民權之中便包括得有平等」。他批評漢口工人錯講平等的流弊時，曾指摘他們不懂得「政治和經濟兩個問題總是有聯帶關係」，致提出「只求麵包，不問政治」的錯誤口號。他認爲「國家最大的問題就是政治；如果政治不良，在國家裏頭無論什麼問題都不能解決。」「所以革命不能夠單說是爭平等，要主張爭民權；如果民權不能夠完全發達，就是爭到了平等，也不過是一時，不久便要消滅的」。可見他所反對的平等是脫離政

治的平等，是妨礙民權的平等，而不是成爲民權的主要構成部分的平等。同盟會的政綱說：「凡爲國民皆平等，皆有參政權」。足證政治上的平等是中山先生老早便已主張的了。

中山先生不拿爭取自由平等去號召革命，而拿實現三民主義去號召革命，決不是把自由平等和三民主義對立起來，以實現三民主義取消自由平等。恰恰相反，實現三民主義正是爲要爭取和保障自由平等。他說：「中國革命黨不主張爭平等自由，主張爭三民主義；三民主義能夠實行，便有自由平等。」又說：「真平等自由是在什麼地方立足呢？要附屬到什麼東西呢？是在民權上立足的，要附屬於民權。民權發達了，平等自由才可以長存。如果沒有民權，什麼平等自由都保守不住。所以中國國民黨發起革命，目的雖然是要爭平等自由，但是所定的主義和口號，還是要用民權。因爲爭得了民權人民方有平等自由的事實，便可以享平等自由的幸福。所以平等自由實在是包括於民權之內」。這還不夠說得明白嗎？中國革命的目的原是要爭平等自由，但爲了真能爭取和保障平等自由，不能不以三民主義特別是三民主義中的民權主義爲號召。這不僅是主張問題而且是策略問題。中山先生自己說：「中國今日的弊病不是在不自由不平等的這些地方，如果將拿自由平等去提倡民氣，便是離事實太遠，和人民沒有切膚之痛，他們便沒有感覺，沒有感覺，一定不來附和」。就是說，爲要發動廣大的人民參加革命，在當時

，僅以爭取自由平等爲號召是不適宜的。但時代變了，人民需要自由平等了，則提出保障人權的口號，發動保障人權的運動，却正是人民所迫切要求的。

就對外實現民族革命爭取民族解放一點而言，爭取和保障人權的運動，在人權被蹂躪的今天，也不是沒有必要。像民族革命和民主運動不可分離的一樣，對外戰爭和人權運動也有着密切聯繫。妨礙民族革命，破壞民族革命的自由平等，固然是要不得的；但把成爲國民的基本權利的人權完全剝奪，根本取消，也同樣足以妨礙民族革命，破壞民族革命。因爲愈能保障人權愈能使人民擁護和參加民族革命的對外戰爭，而蹂躪人權的結果，則適足以促成對外戰爭的失敗。

三

如前所述，人權運動和三民主義並沒有什麼抵觸。中山先生的任何言論都決不能做爲反對人權運動的根據。不錯，現在亢占時期，應該「力量集中」。但人權運動並不是阻礙「力量集中」，却正是促成「力量集中」。中山先生是主張拿革命的三民主義把四萬萬人集合起來，成爲一個大團體，並不是主張用暴力的專制政治去強迫人民無條件地服從。只有革命的三民主義才能有集合四萬萬人的力量，暴力的專制政治徒足以招致國內的紛亂和分裂。因此，針對着蹂躪人權的暴力的專制政治而起的人權運動，不僅不違背「力量集中」的原則，而且正是克服紛亂和分裂的危機，以促成真正的力量集中的必要運動。

人權運動與民族解放

沈志遠

一 人權運動之史的由來

在人類歷史發展的初期，在原始公社制的社會內，人類原來是絕對平等絕對自由的。當時公社的分子，不論男女老少，個個都得勞作，個個都可享受。在那裏沒有特權，沒有統治；沒有主，也沒有奴。公社分子，每一個都是平等的人，誰都不能壓迫誰，役使誰。因而少數人腦滿腸肥濫作威福，大多數人飢寒交迫受人奴役的那種近代「文明」世界的怪現象，在原始公社時代是絕對沒有的。在那時，人權是自然而然的得着保障，它是完全不成問題的，因而也就根本無需乎人權運動。

生產手段（廣義地說是財產）的社會公有制，使得社會成爲一個和衷共濟自由平等的統一體；這裏沒有階級的鴻溝，沒有人對人的剝削。因而就不可能產生特權和壓迫。

人權之成爲問題，只是當整個人類演化成爲非人類——極少數人變成魔，極大多數人會變成役——的時候。古羅馬帝國末期，有奴隸大眾對奴隸主的暴動；西歐中世紀末

期，有農奴大衆對封建階級的大規模的農民戰爭；到十七八世紀則有英法等國的新興市民階層反抗封建專制的革命鬥爭。咱們中國則有十九世紀中葉赫赫有名的太平天國運動和二十世紀二十年代震驚世界的「五四」運動。這些都是歷史上轟轟烈烈的人權運動。不過人權問題並不是人類一蛻變爲非人類時就立即發生的。在奴隸制社會，或封建制社會的初期，由於社會階級的對峙，剝削和壓迫這類事情的存在，人權問題固已同時存在，但它祇在潛藏着，而尙未爆發出來。人權問題之成爲公開的問題而爆發爲實際的戰鬥，只是當大多數人的非人生活達到忍無可忍的時候。

再者，人權問題之成爲革命鬥爭的實際運動，又不是一開始就是自覺的。它是從自發的發展到自覺的，從無綱領無組織的發展到有綱領有組織的。羅馬帝國的奴隸暴動，中世紀末的農民戰爭和在一定程度上，中國的太平天國運動，太平都是自發的爭人權的運動。反之，英國的憲章運動；法國的大革命和中國的「五四」運動等，却是自覺的革命的人權運動。

人權問題之成爲一個自覺的革命運動，正式地雖始自十七八世紀，但是人權覺醒的開始，（即人權運動的萌芽）却早在自十四至十六世紀的文藝復興時代。十四世紀時，英人威廉·奧康（William Occon）等即主張法權應由人民代表機關來行使，君主只能執行屬於行政範圍的職務。他們認爲國權的主體是在人民全體，治者須於被治者承認之

下，始得執行其政務。這些民權思想（因而亦即人權思想），就是歐洲中世紀專制黑暗統治之下人權覺醒的最早表現。

十六世紀以後，歐洲的思想界從宗教改革發端而走進了思想革命的時代。所謂上帝之前人人平等，爲擁護自由而對抗暴虐者的思想，在當時已普遍流行。到十七世紀，密爾頓(John Milton)創立了天賦人權和自由主義的學說。其後，經過十八世紀英國古典學派的經濟思想，法國福祿特爾、孟德斯鳩、盧梭這幾位思想家的社會政治學說，以及狄德羅、拉美特利、荷爾巴赫、赫爾維齊的哲學唯物論思潮，而總合地結晶成爲一七八九年八月法國革命的立憲會議所公佈的「人民和公民權利宣言」（簡稱「人權宣言」）。宣言的要旨是：宣佈個體自由，財產所有權，身體安全和反抗壓迫，都是天賦人權；人類生來就有平等自由的權利，不違反公共利益者都是神聖不可侵犯的；法律應成爲公衆意志之表達，因而在法律前面人人都是平等。到這時，階級社會歷史上的人權運動算是發展到了最高點。

從文藝復興到法國「人權宣言」的發表，是表示西歐新興市民層從中古黑暗迷夢中的覺醒以達於完全征服封建專制的黑暗統治而獲得自身的完全解放。這個延長到一兩百年之久的革命人權運動，確實具有非常偉大的全世界性的歷史意義。

人權運動的中心意思就是由於所謂「人的發現」而要求衝破奴隸人的皇權和神權而

提倡自由平等的人權。人們有這種要求，當然不是由於少數先知先覺或神奇超人，一覺醒突然大悟的結果；人權運動的發生，自由平等的要求，決非偶然的，突如其來的。前面我們指出，只有到了被壓迫的大多數人感悟到自己的非人生活忍無可忍的時候，人權問題才釀成實際的運動。現在要進一步問：爲何早也不，遲也不，恰恰要到十七世紀被壓迫者羣才會感覺到忍無可忍而實行『揭竿起義』呢？這就不能不從當時的客觀歷史條件中去找答案了。

什麼是歐洲文藝復興以來到法國大革命前夜的歷史條件呢？簡單明瞭地說就是封建社會母胎內資本主義生產關係的發展。資本主義的生產要求自由發展，要求擴充市場。爲了實現這些基本要求，它就得摧毀舊制度所『設置』的一切束縛自由發展的障礙：教堂和貴族的特權，土地和其他天然財富的壟斷，國內重重疊疊的稅關，苛重萬分的捐稅和貢賦，皇室貴族窮奢極慾的淫逸生活，對『第三等級』(The third estate)人民的層層束縛和任意虐待等等。一句話，就是到推翻整個的封建制度而建立以自由主義爲基本精神的資本主義生產制度。法國的人權宣言，就無異是封建制度死刑的判決書，同時又是資本主義勝利的凱旋歌。

然而十七八世紀歐洲的人權運動固有其偉大的革命性，同時亦有其歷史社會的局限性。市民羣（即所謂『第三等級』）的領導者——資產階級——所提倡的自由，一方面

因爲解除封建束縛之自由（這是它的進步方面），另一方面却建立了另一種的剝削關係，（這是它的退步方面）。『人權宣言』中宣佈私有財產之神聖不可侵犯，而同時又聲明在法律面前人人一律平等。這顯然是形式的平等而非實質的平等（實質上依然是不平等）。假使說舊制度下的不平等是由於身份而發生的不平等，那末資產階級革命後的不平等却是基於貧富不均的不平等了；封建的剝削被資本主義的剝削所代替了。自由的情形亦復如是。在資本主義之下，我們主要地只看到財富壟斷者的自由，赤貧者却只有出賣勞力的「自由」，供人剝削的自由！最後，還有一點值得注意的，即自資本主義奏了凱旋，資產者羣登了統治舞台以來原來的人權運動的浪潮，就逐漸低落下去，直至掩旂息鼓無聲無嗅。豈止掩旂息鼓而已，到後來簡直老實不客氣反過來摧殘新興的人權運動了！

這就是十七八世紀的那種人權運動的歷史局限性，它的不澈底性和虛偽性。

二 今日人權運動的特質

隨着歷史的過渡到新時代——資本主義最後階段的帝國主義時代，隨着資產者羣的歷史使命的完畢和一種嶄新的真正人類的（從非人類重新歸復到人類，但已非原始公社之再現，而是更高級的平等社會了）科學公社主義社會的孕育成熟，全世界被壓迫者羣

的人權運動，也起了質的變化。從一九一四——一八年的第一次世界再分割大戰和俄國十月革命完成以來，整個世界歷史，開始改變了方向，人權運動也以完全新的姿態出現。第一次大戰和十月革命劃分了整個世界歷史的時代，從此時起，世界被壓迫者的人權運動，已不復是十八世紀的而是二十世紀的人權運動了。

二十世紀的人權運動跟過去的人權運動比較，不論在性質上，在規模上，在任務上或在對象上，都完全不同了。就運動的性質言，歐洲十八世紀的人權運動是市民階層推翻封建專制，爭取資產階級統治的一種主要手段，是資產階級民主革命中的一股主要潮流。現代的人權運動則由於歷史條件的完全不同，必然是資本制下一無所有的庶民階層及其所領導的勤勞大眾聯合向資本貴族金融寡頭清算，以爭取科學公社主義之實現的主要手段，它必然是全世界庶民階層和一切被壓迫者的社會大變革中的一股主要潮流。

就運動的主導和規模言，十八世紀的人權運動的主導者無疑地是代表在當時進步的新生產方法的資產者羣，參加運動的是大多數『第三等級』的人，後者中的農工大眾是被前者領導的利用；他們還是無組織無自覺的『自在』力量，所以不能發生主導的決定作用。到當前的新時代，從前的新生產方法已經變成破舊腐朽的生產方法，資本主義擔當者的進步作用老早就告完盡，而且早已變成歷史車輪前進路上的阻礙物了。在另一方面，產業的庶民階級却成了業已成熟的新生產方法的負持者，他們的社會地位和階級利

益迫使他們成爲新制度之實現而鬥爭的最勇敢最堅決的戰士。因此，人權運動的主導權不能不落到產業庶民階級的手裏去，而在它領導之下勤勞人民全體，都將成爲運動的積極動力，而且運動本身又是含很濃的國際性的，運動的規模是比以前的大得多堅強得多了。

再就對象和任務言，十七八世紀歐洲的人權運動對象是專制帝王，封建主，僧侶和貴族，卽一切封建的特權者；它的任務是要「用另一種不平等去代替舊的不平等，用另一種剝削制度去代替舊的剝削制」。這樣，在「天賦人權」，「法律之前人人平等」這類口號掩飾之下，實際上只有壟斷生產手段的市民層獲得了全部的人權，不但人權並且還獲得統治權和壓榨權；幫它奪取政權的勞動者羣，則實際絲毫沒有享受人權的幸福。所以，我們要補充前面說，十八世紀的人權運動的任務是在用工錢奴隸制去代替封建農奴制，結果大多數人依然沒有擺脫「奴」的地位。

二十世紀的人權運動，在其鬥爭的對象和任務上是完全不同了。它的對象已不是狹窄的一國之內的橫暴者，而是統治和奴役全世界人類的少數獨佔魔王和金融貴族，及其在各國政治上表現不同的（有公開的法西斯的血腥獨裁，也有穿着「民主」外衣的新專制主義）暴力統治。它的基本任務是在爲百分之九十九的極大多數人謀真正的平等自由；用真實的平等去代替今日以前的不平等，用根本消滅人對人的剝削去代替今日以前的

剝削制。只有解除一切人對人的剝削，人類才有真正自由平等可言。這樣，人權運動就實現了它的最後目標：把人類從人爲的奴役制上解放出來，消滅人類非人類化的怪現象，重新恢復到人類的本來面目。到那時，人類的權利才能獲得永久的保障，才能無限度地發展起來。

以上所講，都是關於今日資本主義世界的人權運動的特質。今日中國的人權運動怎樣呢？中國是世界的中國，它也是整個世界資本主義鎖鏈中的一環，在基本的方向上，中國今日的人權運動該不能和世界所有分歧。但是中國雖爲資本主義世界之一環，它自身却不是資本帝國主義國家，它是帝國主義者的異族侵略壓迫的半殖民地（東北和華北華南的淪陷區，在目前已變成全殖民地）。惟其受帝國主義異族——首先是受××帝國主義——侵略和奴役的半殖民地，所以中國人民的人權運動的基本任務，首先就不能不和反侵略的民族解放運動聯繫起來：中國今日的人權運動，不能不成爲當前反侵略戰爭和爭取民族最後解放之決定性的動力。

因此，假若說今日歐美各國人民的人權鬥爭只有對內的意義，對內摧毀束縛大多數人的人權的暴政，是直接的、目的性的行動，那末中國當前的人權運動，其主要的根本目的却在爭取民族的獨立與自由，建立革命的三民主義的共和國。特別在亢古時期，人民大眾的對內反對一黨獨裁的新專制主義，要求最低限度的人權，爲的並非是想推翻現在

的亢占政權和奪取政權，而是爲要加強這個政權成亢占力量以爭取最後勝利和實現民族解放。惟其如是，歐美人權運動的戰略前提可能是人民戰線，而今日中國却只需要民族統一陣線。

自然，中國不僅是個半殖民地，同時就其內部的社會經濟關係來說，它又是個半封建的社會。對於由這種半封建的統治勢力所造成的摧殘人權的現象，中國的人權運動也要予以堅決的反對的。可是在眼前，我們反半封建勢力，也只是把它當作異族侵略之工其來反對的。

總而言之，今日歐美的（因而也是世界的）人權運動其根本性質是社會主義的，而今日中國的人權運動其根本性質還是民主主義的，雖然這兩股人權運動的巨流，歸根結蒂是要彙合爲一的。

這便是今日人權運動的特質，這便是今日中國和世界的人權運動性質上的同和異。

三 中國當前的人權運動——

民族解放鬥爭之決定的一環

中國革命的歷史任務，就眼前論，是「亢×高於一切，一切爲了亢×」；就最近的

將來論，是建立獨立自由幸福的革命三民主義的共和國。但是要爭取充×勝利，完成民族解放與實現革命三民主義的共和國，決不是靠幾篇「中國地大物博，人口衆多……」；故最後勝利必屬於我」的充×八股，發表幾篇「我愈戰愈強，敵愈戰愈弱，最後勝利已有絕對把握」的宣言演說所能達到的。地大嗎？要地盡其利，必須有人去開拓。物博嗎？要物盡其用，必須有人去利用。人口衆多嗎？假使這極大多數的人，都被緊緊地束縛在奴的羈絆上，連說話呼吸和行動的自由都沒有，這衆多的奴，對於國家民族能夠起什麼積極的作用呢？事實上國家的危難必須用人民全體的力量去搶救；充×的仗是必須動員人民去打；充×軍隊必須隨時隨地得到民衆的合作；國家的消費必須從人民身上徵取；經濟建設又必須藉人民的財力物力人力來實現。充×也好，建國也好，離開了人民就什麼都幹不了。然而今日中國的人民却完全被排擠在政治的大門之外，甚至連最起碼的人權，如說話，居住，移動，看書，研究，愛國，身體安全等等的權利都被剝奪乾淨，至於一般民主國家的民權如言論、出版、信仰、集會、結社、組黨等自由，那更非今日中國人民所能夢想到的了。試問這樣的人和中世紀專制黑暗統治下的奴有什麼區別呢？把大多數人民壓制得絲毫不能動作，人民的偉大潛在力絲毫不能發揮，試問這樣狀況如任其繼續下去，「充占必勝，建國必成」能夠沒有問題嗎？民族解放的神聖使命能夠順利完成嗎？

據說中國的「民主」政治已經成立了三十年了。胡適大使在美國演說時鄭重指出，中國是東亞最早的「民主國」。中國國民黨在歷次會議的宣言，或決議上也屢次聲明「民主政治爲本黨一貫之主張」呀，如何積極準備「還政於民」呀，「目的在實現民有民治民享」呀等等。中華「民」國的人民在紙面上確實是夠幸福夠光榮的了。再瞧吧，「中華民國憲法草案」上還堂堂皇皇地寫着：「中華民國之主權屬於人民全體」呢！那末中國人民依理應該不只是人，而且是中國的主人。可是實際上中國人民不僅不是主人，而且連人的地位都在「官吏至上」「黨部至上」的原則之下被剝削奪掉了。

事實呢？許多積極主張充占的雜誌報章被封閉的封閉，被迫停刊的停刊了，許多爲充占文化服務最積極書店被封閉或勒令停業了。成千成萬經過黨政機關審查通過的合法書籍被沒收的沒收了，禁售的禁售了，在郵局裏扣留的扣留了。大批送到前線去給士兵看的充占讀物被運到僻遠的地方去焚燒了。西安、重慶、貴陽、衡陽、曲江等等地方的大批愛國青年，莫名其妙地突然「失蹤」了。納粹主義的得意作品——集中營、勞動營等——也居然在「民主政治」的中國大後方各地出現了。學校變成了特務活動的恐怖場所了，講學和研究的自由完全被剝奪了。多年來爲充占救國努力的文化工作者被迫而出亡到海外來了。爲救國的動機而主張對發國難財者徵收臨時財產稅的經濟學權威馬寅初老先生，被押「送到前線去考察經濟」，一去半年而杳無音訊了。熱心爲國，忠實信奉

國父遺教的柳亞子先生在「污蔑中央」的罪名之下被開除黨籍了。堅決主張亢占的張學良將軍，亢占一開始反而沒有他的份兒，也不知被送到什麼地方去「讀書」了。這些便是眼前中國人權遭遇厄運的事實之榮榮大者。

在這種中世紀式的黑暗氣氛籠罩之下，人民的潛在力量，縱然大到所向無敵的程度，正猶如蘊藏地下無人開發的財富一樣，有等於無。人口儘管衆多，力量不讓它發揮，最起碼的人權不讓它享有，結果是全民亢占變成了「官辦亢占」，民衆動員變成了黨部包辦。這樣不要民衆歧視民衆的政策，對於亢占前途恐怕是不會沒有問題的。民族解放的勝利前途是必須靠四萬萬活潑自由的人去爭取的。

由上面所述，可知中國民族解放當前階段的內部主要癥結是在大多數人民的人權被束縛被摧殘，民力無由發揮，民氣無由表現。惟其如此，所以我們說「中國今日的人權運動，不能不成爲當前反侵略戰爭和爭取民族最後解放之決定性的動力」。只有停止眼前這種摧殘人權的政策，四萬萬人共同有份的抗建大業，讓四萬萬人大家有發表意見，探討問題，貢獻力量，組織社團等等的自由，抗建的偉業才能很快地達到「必勝必成」，民族解放的神聖使命才能順利地完成。

有人說爭取人權是對內的行動，今日我們需要一致對外，爭取亢建勝利，對內的人

權鬥爭是壞破亢占的。

是的，人權運動在某種限度是對內的，但是第一，沒有蹂躪人權的對內舉動在前，人權運動即絕對沒有發生的根據；人權運動正是爲要消滅蹂躪人權的對內舉動，以便加強一致對外的民族陣線。第二，正因如此，所以人權運動的「對內性」是有條件的，而它的對外性却是絕對的基本的。前節中已着重指出，今日中國民衆的爭取人權，並非爲想推翻亢占政權而奪取之，爲的正是想加強這政權的亢占力量，以爭取最後勝利和實現民族的獨立和自由。

今日中國完成民族獨立自由之歷史使命的決定條件有三：亢占、團結、民主。就這三個條件講，亢占是最高的，目的性的，而團結民主却是決定亢占勝利的必要前提。人權運動並非別的，正是爭取這些必要前提的決定關鍵。民主政治是爭取亢占勝利與民族解放的重要樞紐，而人權運動又是爭取民主政治的決定關鍵。

這便是成爲民族解放之決定一環的人權運動的偉大意義。

四 展開人權運動以爭取民族解放之勝利前途

到現在爲止，中國的人權問題雖已十二分嚴重，前進的知識分子雖已聲嘶力竭地盡其呼籲的責任，然而它却迄未發展成爲一個廣大的羣衆運動。固然客觀環境困難，多方面阻撓着這一運動的進行，可是這一運動的迄未展開却是事實。人權運動是民主主義革

命的主要關鍵，民主革命是全民的革命，人權運動也該是全體被壓迫人民的運動；它決不單是少數知識分子文化工作者的事情。只有大多數人民有了人權的覺醒，從而起來積極參加人權運動，它才會成爲一個偉大的力量而促成民族解放的勝利。

我們常常聽到說：『亢占必勝，建國必成』，換言之也就是民族解放的必勝必成。不錯，這是每一個中華兒女（國賊除外）應有的信念。我們主觀上必須有此信念，才能進行實現此信念之堅決鬥爭。然而信念究竟是主觀的範疇，客觀的現實也是不容我們忽視的。就客觀的趨勢講，一切的鬥爭總有勝和敗的兩個可能前途，民族解放的鬥爭亦然。假如客觀上僅僅只有一個勝利的可能前途的話，那末我們大家只要躺在沙發床上睡覺，還何所用其爭鬥呢？我們要全國同胞一齊起來作生死的鬪爭，就是因爲民族解放的勝利前途是要我們去爭取的。不爭取，就只有滅亡的一途。蔣委員長所說的「中途妥協，就是整個滅亡」，就是這個意思。我們要警戒着滅亡的危險，就只有積極起來爭取勝利的前途；要爭取勝利的前途，就必須在全國範圍內展開人權運動！

人權運動與民主政治

韓幽桐

一

在今天我們高唱人權運動，也許被笑爲是時代落伍的呼聲。但是人肚子餓了要求吃飯；身上冷了要求穿衣，同樣，在言論受壓迫，行動受限制，家宅受非法的侵入和搜查，身體受非法逮捕，審問，羈押，處決，放逐，暗殺的今天，自不能不要求保障人權，因而也就不能不發動人權運動，管什麼時代落伍？在民主國家也許不需要這一運動了。但試問對現實的人們，誰能說中國已經是名實相符的民主國家，已經存在貨真價實的民主政治，再不需要發動民主的啓蒙階段的人權運動呢？我們不敢否認現實，也不能否認現實，雖然是一大遺憾，但不能不坦白指出，中國今天還是「民主其名，專制其實」！人民無權對國事做善意的建議，對政府做善意的批評。特務滿天下，稍一不慎，便有被特務英雄們「褫奪終身公權」的危險！所謂「提高民權，鞏固國本」的好辭令，已經變成了欺人之談。說真正實行「提高民權，鞏固國本」，還有待於我們的努力！人權運動

可以說是努力的起點。

人權是民主政治的最基本的內容；人權運動是民主政治的初步運動，也可說是民主政治的啓蒙運動。歷史上沒有不包含着人權這一基本內容的民主政治；歷史上也沒有不是在實行民主政治的國家裏才能確保人權。所以英國一二一五年的大憲章雖然有：「非得樞密院的同意，不能向人民徵求賦稅」的類似保障人權的規定，但「自由人必須經其領主判決後，國家方能加以刑罰」的封建領主持權的條款，又把上面的規定一筆抹殺了。因此，人權和民主政治是相互關聯的東西。在我們舉國要求民主的今天，展開人權運動實在是非常迫切需要的。

二

誰都知道法國的民主政治運動是和人權運動分不開的。有名的一七八九年的一人權宣言」，就是當時法國在布爾喬亞領導之下的突破封建制度的桎梏，完成布爾喬亞民主革命的政治綱領。這一綱領主要的規定是：「一切政治的結合之目的皆在保全天賦的非時效的人權，此人權即自由，財產，安甯，及反抗壓制之權」（第二條）；「一切主權之淵源，本來屬於國民」（第三條）。在這樣的要求下，他們消除了舊制度之支配，顛覆了建築在少數封建領主的利益上的國家制度，把國家交還給成爲市民社會構成員的獨

立的個人，完成了布爾喬亞革命的澈底勝利。這種勝利，具體的說，是當時的市民的私有財產對於封建的領有的勝利；是要從平等地獲得土地權的勤勞農民對於擄取他們的領主的勝利；是自由平等的人類對於階級身分制度的勝利；是啓蒙勢力對於迷信傳統的勝利；是市民의 平等權對於中世紀特權的勝利；是婦女對於男性支配的勝利；是民主國家形態對於貴族專制政治形態的勝利；換言之，就是人權宣言內容的勝利。固然，這些勝利的成果，由於法國布爾喬亞的反動性，不久即已消失，夭折，變成了歷史上的陳迹，沒有更進而發展爲解放人類的最後形態，但它却是完成了階級社會內布爾喬亞革命的最後形態。這是法國以人權宣言爲民主政治運動的內容所獲得的燦爛的革命果實。

美國的獨立運動也是以人權保障爲基本內容，像獨立宣言中所說：「人之生也本爲平等，且有神聖不可讓與的權利，即生命權，自由權及努力獲得幸福之權。我們爲要確保這種權利，故設立政府。政府的努力乃基於被治者的同意，受其委托的，故政府若違反此種目的，則人民儘可加以變更廢止，別立新政府。」

這些歷史的事實都說明民主運動和人權運動是不可分離的。人權運動必然發展爲民主運動；民主運動也常以人權運動爲基礎。

因爲沒有人權就沒有民主，沒有民主也就無所謂人權，所以在民主國家大都在國家的基本法即憲法中規定着對於人權的保障。這種保障有以下四個方式：（一）憲法上的直接保障，即規定人民的基本權利，法律不得限制。例如法國一七九一年憲法規定：「對於本章規定受憲法所保障的自然權及公權的行使，立法權不得制定任何侵犯它及妨害它的法律」。以及「禁止法律溯及既往，一切刑罰只能依已成法律處分，但保法律上的平等，廢止一切階級特權，廢止奴隸制度及人身買賣，保障出版自由，廢止出版檢查制度，承認受陪審裁判的權利，擔保信教的完全自由」等。再如美憲修正案第一條規定：「國會不得制定關於下列事項的法律：一、剝奪人民言論，或出版之自由；二、剝奪人民和平集會及伸雪請願於政府的權利」。德國威瑪憲法第一百二十三條第一項規定：「德國人民不必報告官署及得特別許可，有和平及無武器集會之權」；（二）憲法上明文規定非具備一定條件和經過一定程度，任何機關無權干涉人民的基本權利。例如南斯拉夫憲法第十一條規定：「人民住宅，官吏在搜查以前，須示被搜查者以正當之令狀，並須有公民二人蒞場。攜去檢查物件，應給正式清單，若在夜間，前警察非驟聞室內呼救，不得擅入。」又如德威瑪憲法一百二十四條規定「德國人民若不違反刑法，有組織社團及法團之權；此項權利不得以預防方法限制之」。（三）立法權的保留規定。即人民的基本權利如非依法律的規定，行政權和司法權不得干涉，即只有立法權可以限制人民

的基本權利。例如中國的「五五憲草」即採此規定。(四)蘇聯憲法所採用的規定。蘇憲第一二七條規定：「蘇聯公民身體有不受侵犯的保障，任何公民非經法院的決定或檢察官的批准不受逮捕；並於一二五條規定，給予人民以實現這些自由權利的具體保障，如供給集會場所，供給出版工具及給人民以休息日等。

這四種不同方式的採用，反映到保障人權上有質與量上的差別，但都足以證明人權保障已成了憲法上的重要內容了。

四

然而在憲法上規定對於人權的保障，是不是在實際上，人權就會得到澈底保障而不被蹂躪呢？不是的。因為憲法雖然在制定的時候，是經民意機關的決議，經過嚴格的立法程序制定的，但是如果政權還是在因受民衆力量的壓迫一時不得不承諾民主要求的君王的反動者手裏，或在借用民衆的革命力量而爲謀少數人的利益，實行專政的官僚，政客，資本家手裏，則他們可以隨時取消他們對民主的諾言，隨時推翻憲法上保障人權的規定。這樣的事情在歷史上是太多了。從前西班牙國王查理士第一，當他就王位的時候，曾被迫向國會(Cortes)宣誓他定服從國法，但是當他即位後，國會問他說：「國王！你必須知道你是國家的公僕」的時候，他竟把國會代表的人權都給剝奪了！這說明專制

君王對人民給與人權的諾言，是絕對靠不住的。同樣，少數官僚，政客，資產階級，當他們依靠民衆力量爭取政權的時候，他們便欣然承諾人權的保障，但當他們借民衆力量，達到掌握政權的目的時，他們便「以敵爲友，以友爲敵」，和舊勢力妥協，而揭起反革命的旗幟來壓迫民衆，摧毀革命了！法蘭西大革命差不多花費一整世紀的時間，主要的是爲了這個緣故。其結果不但未能保存與發展它的革命成果，而反遭崩潰的厄運；也主要是爲了這個緣故。在中國革命歷史上，有過袁世凱的叛變，有過國民黨中途叛變，致使曾一度發過燦爛光輝的革命，中途夭折，因此釀成十餘年的內戰，給×人以侵略的機會。這就是說，建立在一個人或少數人之上的政治結構，絕不能保障人權的實現，即使憲法上有明文規定，結果也是毫無用處的。那麼，如果人權獲得澈底保障，就必須要建立以大多數的利益爲基礎的政治結構，這種結構就是澈底的民主政治，就是真心的民主政治，離開民主政治，人權是不能獲得澈底保障的。蘇聯的憲法之所以成爲民主的憲法，蘇聯的人權之所以能夠使人民充分享受，主要的就是因爲蘇聯的政治是建立在大多數人民利益上，而不是建立在少數官僚資本家的利益上。

五

有人以爲在戰爭期間，政治宜獨裁，不宜民主，人權更沒有保障的必要。試看德國

不是希特勒獨裁嗎？意大利不是墨索里尼獨裁嗎？英美不是也逐漸地限制人民自由嗎？充古期中的中國只需要以「一」爲原則的什麼一個主義，一個思想，一個政黨，一個領袖，一個什麼什麼的獨裁制，不需要民主，更不需要人權，不錯，戰爭中的各個政治上走向獨裁倒也是事實。不過這些人根本忘記了，或許根本不知道一件事，即我們的戰爭性質和人家的戰爭性質根本不同。人家現在進行着的戰爭，是你爭我奪的戰爭，是把人民做爲犧牲的戰爭，是消耗人民的力量與生命的戰爭。這樣的戰爭是違反人民利益爲人民根本反對的戰爭。當然在進行這戰爭中要限制人民講話，封鎖人民耳目，澈底實行獨裁。而我們的戰爭是民族解放戰爭。這種戰爭是適合人民利益，適應人民需要，爲人民所擁護的戰爭。在這種戰爭中，人民和國家的利益完全一致，沒有矛盾。所以給人民以人權的保障並不妨礙國家的禦侮行動。恰恰相反，只有保障人權才能使人民勇於發揮他們對於國事的意見，才能收集思廣益的效果，才能達到集中人力共禦外侮的目的。因此，我們認爲在我們全民族解放戰爭中，不應限制人權，忽視人權，蹂躪人權，而應重視人權，保障人權，給人民以充分行使人權的機會與各種便利。

六

人權的重要有如上述。但人權是這樣來的呢？據盧梭說，人權是天賦的。人權是否

出於天賦？不在本文討論範圍之內，但是我們敢斷言，人權決不是出於統治者的恩惠；決不是他們賜與人民，而是要靠人民以團結一致的偉大力量去爭取。爭取人權就要展開人權運動。過去的歷史會這樣告訴我們，現在的事實也這樣指給我們，我們必須本着這一方向而努力。

人權運動與國民外交

鐵生

一

我們堅持了四年的充占，乃在達到民族解放的目的，我們之所以要達到民族解放的目的，乃在使四萬萬五千萬同胞都能做一個人，乃在使每一個同胞都能享有人的權利。顯然的，在民族解放運動中就含有了解人權運動。不過，我們做人的要求，現在既因爲民族解放運動而更驚醒了我們，那末，我們一方面固然明白了民族解放運動的重要，而在另一方面却也明白了人權運動的重要。在這里，根據充占四年來的經驗與教訓，甚至我們可以說：在充占中進行人權運動，不獨不妨礙充占，而且反能使充占及早得到最後的勝利，使民族解放運動及早得到最大的成功。只要我們稍爲知道人權運動與民主政治的關係，以及民主政治與充占的關係，我們就可以格外知道人權運動在充占中的重要。但是筆者在這里所要討論的，並不是人權運動與民主政治的關係，而是人民運動與國民外交的關係，因爲就在國民外交這方面也可看出人權運動的重要。

自然，我們的充占，乃以自力更生爲原則，不過，這並不是說，我們在充占期間却可以放棄爭取外援的工作，因爲我們如能爭取外援，一方面固然可以增加我們的友邦，增加我們友邦對於我們的援助，而在另一方面還可以孤立我們的狄人，使我們的狄人日益陷於四面楚歌的危境。當然，我們在這裡要明白：自力更生乃是充占的原則，乃是充占的基本國策，爭取外援的工作，是非遵守這個原則，這個基本國策不可的。

然則我們有沒有把握可以爭取外援呢？有的，我們可以由於以下四方面而爭取到我們的外援，即：

第一，列強間是有矛盾或衝突存在的，我們可以運用這樣的矛盾或衝突，使列強的政府援助我們，而共同抵制我們的狄人。

第二，列強的人民是同情我們的充占的，我們可以發動他們援助我們，並且可以使他們督促自己的政府援助我們。

第三，全世界被侵略或被壓迫的弱小民族，一切殖民地及半殖民地的國家，他們站在民族解放的立場上，也都是同情我們的充占的，我們可以動員他們同我們站在一起，組織成一條民族解放的陣線，來打倒我們的狄人。

第四，最後，我們還不應忘記：社會主義國家的蘇聯，不但在同情弱小民族的解放運動，而且在援助這種運動，我們更要使她給予我們更大的援助。

因此，外援我們可是爭取的，而且是有把握的，可是問題：我們怎樣才能進行爭取外援的工作呢？

三

怎樣進行爭取外援的工作這個問題，無疑的，乃是我們的外交問題。我們在亢占中的外交，也要遵守亢占的原則，亢占的基本國策，所以爭取外援的工作，簡單的說，就是我們的亢占外交。爲爭取外援起見，目下我們政府的外交政策，應當站在民族解放的立場上，以獨立自主的外交，（一）運用英美對×的矛盾而加以擴大，爭取英美繼續援助我們，並且給予我們更大的援助，但是我們不能因此而參加帝國主義的戰爭否則我們的亢占就要變質，自然，在日本南進到新加坡，荷印甚至菲律賓等地的時候，戰爭上的配合行動，並不是不可以的；（二）對蘇聯在消極方面，要根絕一切反蘇的空氣，在積極方面，除軍事外，就在經濟上及文化上也要與蘇聯建立密切的聯繫，這樣才能鞏固中蘇關係，促進中蘇邦交，而使蘇聯可以繼續給予我們更大的援助；（三）號召英美的人民加強援華；（四）號召一切弱小民族擴大援華，並且首先與東方被壓迫民族組織亢×

陣綫。

不過，我們在這里要注意的是，在錯綜複雜，瞬息萬變的國際形勢中，單單依靠我們政府的外交，無論如何是不夠的，我們在政府的外交以外還要進行國民外交才行。自然，這里所說的國民外交，並不是與政府外交相對立，而是與政府外交相配合的。

在以上所述的四點中，在在都需要我們努力於國民外交。就第一點來說，國民外交一方面可以更有伸縮性的，更多種多樣的對英美政府作更有效的呼籲，一方面還可以搭英美的朝野於一爐。就第二點來說，我們對於蘇聯如果有計劃的來進行國民外交，至少可以促成中蘇經濟的互助，及中蘇文化的交流，這樣裨於鞏固中蘇關係，促進中蘇邦交的地方很大。就第三點來說，在英美的人民中，國民外交更是一種有效的活動，因為這可以發動英美最大多數的羣衆站在援華的陣綫上。最後，就第四點來說，國民外交可以深入到政府外交所不能及的任何一個角落里面去，牠可以使任何一個弱小民族都動員起來而在與東方被壓迫民族組織元×陣綫的時候，國民外交也是一種最重要的動力。總括一句話，凡是政府外交的力量可以達到的地方，國民外交却更能加強政府外交，凡是政府外交的力量不能達到的地方，國民外交也可以補助政府外交的不足。

因此，國民外交的重要，我們已經無須再作詳盡的討論了。但是，我們在這里却要問一問：在元占期間我們究竟進行過國民外交嗎？當然，誰也不能否認，國民外交，我

們在元古期間多少是進行過的，可是同時誰也不能否認，我們所進行的國民外交，距離我們所要求的國民外交却還遠得很。爲什麼呢？這是我們要研究的一個問題。

四

我們要知道，國民外交，乃是一種有計劃，有組織而又有羣衆性的外交，牠既不是頭痛醫頭，脚痛醫脚的勾當，也非一二名流的周遊列國所可了事。像這樣的國民外交，才能與政府外交相配合。同時，這種國民外交還有一個最重要的前提：政府不但不應加以干涉，反應於必要時加以幫助。否則國民外交將無從進行，即進行也無濟於事。而我們所進行的國民外交之所以不能達到我們的要求，便由於遭受內在的阻力所致。這在英美的僑胞中可以找到若干的例子，而最近又最顯明的例子就莫如蘇聯訪問團的有頭無尾。

在這里，我們不能不談到人權運動了。在不違背元古的原則或基本國策的條件之下，在與政府外交相配合的條件之下，我們爲爭取外援起見，以國民一份子的資格有進行國民外交的必要，這是我們的義務，同時也可以說是我們的權利，政府是不應加以干涉的。以此，就在國民外交這方面，我們也看出了人權運動的重要，因爲我們如果要努力於國民外交，也先要在人權運動之下來要求做人的權利，來要求做國民的權利，來要求

進行國民外交的權利。再反過來說，人權運動的成功，不但有助於民主政治的真正實現，有助於全民的加緊團結，同時也有助於國民外交的順利完成。

當前的國際形勢，在基本上仍然有利於我們的亢占。我們倘若要把握住這種有利的形勢而不使牠稍瞬即逝，那末，我們一方面就須堅持團結與亢占來堅定英美蘇對我們的信心，一方面就須有計劃，有組織的對英美蘇進行國民外交，以補助政府外交的不足。尤其重要的是，當風傳日本要求美國調停中日戰爭的今天，我們更須以國民外交發動美國大多數的羣衆來監督他們的政府，而使他們的政府繼續援助我們。

我們如果堅持以國民一份子的資格來實現進行國民外交的權利，這就是我們在外交上的人權運動。

無自由卽無文化

胡繩

在人類的原始時代，在「人」還不是真正的人的時候，人類曾經是沒有文化的。他們按照着自然環境所規定的，在自然環境約束的範圍內生活着，與其他的動物也沒有什麼兩樣。在自然環境束縛下，這時的人類沒有自由，他們也沒有什麼可以叫做文化的東西，他們也不會自覺到自己是異於其他動物的「人」。

人開始成爲真正的人的時候，是在他開始用自己的力量來解脫自然界給他的束縛的時候。當他能夠用手來選擇，改造自然的物質以成爲他的工具的時候，當他能夠用火來使在黑夜中發光，在寒天中生暖的時候，人類就從自然的暴君開始爭取得到自由。人類就開始有了他的文化。人類也就開始覺得自己是「人」。文化是什麼？意識地自覺地有目的地改造自然的物質而獲得使自己能夠生存的一切東西就是文化。

原始人類的故事是永遠值得我們追憶的。這故事告訴我們：人類文化的產生就是爭取到自由的鬥爭。自然曾經是對於人類的最慘酷的暴君，強迫人類不得不這樣那樣。使人類開始能夠從這樣的暴君手里解放出來，並獲得澈底解放的信心，這是原始人類的偉

大功勛。

但是自從人類開始從人類以外的暴君解放出來以後，人類又不得不經常和人類之間的暴君鬥爭。

在歷史上，人類中經常有一小部分人占着特權，而使其他大部分人居於非人的地位。

希臘羅馬社會中被稱爲自由人的只是最小的一部分，而實際從事生產勞動的廣大奴隸沒有任何自由權利，中世紀的農奴也被稱爲能言的工具，那就是不被看做是人的。

假如原始人類曾經使全體的人都成爲人，成爲自由的人，那麼後代的一切形式的暴君却努力使大多數的人成爲非人。這大多數人之所以成爲非人就因爲他們被剝奪了一切自由。他們只能按照暴君們的指令而活動，他們不知道自己爲什麼目的而活動，他們不能按照自己的自覺與意識而活動，他們沒有自由。

一切的暴君都是阻滯人類文化的發展的。因爲他們把大多數的人排斥到人類文化的創造工作以外。

所以當人已經成爲人以後，還是不斷地進行爭取自由的鬥爭。每一步爭取自由鬥爭的完成，就使人類的文化更推進一步，當人類普遍地成爲自由的人的時候，人類的文化

將得到最光輝的發展。

對於亢占中我們所得到的收穫，我們不能忘記這一點，就是：在廣大國土上的中國人的覺醒。這一點對於中國的將來，可以說是最有決定性的。

從戰爭的烽火中，從血肉的鬥爭中，一向封鎖在落後與蒙昧的生活中，和沉淪在苦難的「命運」中的廣大中國人民普遍地自覺地站立起來了，他們了解到自己是人，要過人一樣的生活，他們爲自己的充分了解的目的而實行自願的鬥爭，這實在是一件歷史的大事件。

中國人民不願意做外來侵略者的奴隸，同時又如魯迅先生所說的，並不因爲不要做外來人的奴隸而覺得做自己人的奴隸還適意的事，不，他們要做自由的人。

自由的新中國人的產生是自由的新中國文化產生的保證。

亢占到現在，已經快四年了，中國人民是鍛鍊得更加不易受欺騙，更加不易被驅策了。

指鹿爲馬的辦法是專制主義的愚民政策，這是絕滅了人民的精神的自由，他們被迫着必須按照統治者的想地而想。率土之濱，莫非王臣，是專制主義對人民的看法，這是絕滅人民身體行動的自由，因爲他們不被看做獨立的自由人，而只是統治者的佔有物。

但是今天中國人民在起來解除侵略者的外來的枷鎖的時候，也要解脫內在的精神上與身體上的束縛。他們要自覺地從事創造與鬥爭的工作。

這是新中國的人的發現運動。

新中國的文化是只有靠自由的人才能創造的。

因此，就必須和剝奪廣大人民的「人」的權利的一切企圖，和剝奪廣大人民的自由的一切陰謀鬥爭！

今天，還有人以為，應該以單純的服從與信仰來訓練民衆就行，而且「服從要服從到盲目的程度，信仰要信仰到迷信的程度」今天還有人以為對於任何事件，不能讓民衆有他們自己的意見，倘有什麼意見，就應該送到集中營去叫他們「反省」，加以「糾正」。總之，今天還有人主張，中國人民不應該成爲「人」，不應該成爲能動的自覺的人，而應該只是奴隸，只是被動的，不知不覺的奴隸。

他們居然幻想從這樣的辦法中會建立起來新中國的文化！

但從來人類的文化的發展不依存於專制主義，假如專制主義從來不曾能完全絕滅掉人類文化的發展的話，那只是因爲專制主義從來沒有能完全壓服人民中的爭自由的鬥爭的原故。

中國的新專制主義者對於中國的文化沒有能增加上一點，他們只是在翻版着古封建文化中的糟粕，而且與侵略者的奴役「文化」遙相呼應。

爲了開展新中國的新文化，就必須撲滅這種新專制主義的壓制下，在身體與精神方面完全解放出中國人民來。

當一個人被尊重爲一個「人」，而且自覺到是一個「人」的時候，他就更勇往直前地從事於創造與鬥爭的事業了。

尊重一個人，就是尊重他的自由；而自覺到自己是人，也就是自覺到自己的自由。沒有自由的人只是奴隸，從奴隸中間不能產生任何的文化。奴隸在爭取自由，爭取作爲人的權利的時候，也就是同時爭取着文化。

當奴隸成爲自由的人，成爲真正的人的時候，同時也就建立起來了新的文化。

人權鬥爭論

董秋水

當以色列人坐在葡萄及無花果樹下，每個人都以其內在的和諧和自由從事於正當的工作，這種日子一經消滅，永不復來了！經濟的不平等增加，由是：而有反對階級的衝突，貧富的衝突，治者與被治者的衝突，壓迫者與被壓迫者的衝突，然而他們仍然夢想着，他們底青春的時候的音調的如何柔和而悅耳，游牧時代及古時部落組織黃金時代之光明。

牧羊人阿摩斯的社會正義聲音，不過是一種譴責和非難的呼叫，他只說到那些君王及有權者，富人及暴發戶，掠奪和集聚了大量的財富，盡情的享樂，他們決不為人民之惡劣情境而有半點的悲傷，他們的懲罰是必不可赦免了。

伯拉圖的理想國，到今天還只是人們心中一種樓閣，他說：他們的國家若有良好的秩序，是必須等到哲學家成爲國家的君王，一切官吏助手，都要從音樂裏，及體育裏，小心的訓練出來，這樣才使他們看清楚善良的觀念，他說所謂觀念，不是知識的及邏輯的概念的，而是高尚的「實在」，是屬於天國的是一種最精神的靈示。

這種理想國僅是在一種虛構的，任保別斯的商業旅行中才實現了。

這些個古代社會主義的思想，多接近於一種懶人的樂園形式，是一種懶惰的迷夢，是一種富裕生活的妄想，這些個空想，在德拉格勒德和亞里斯多芬的社會喜劇裏，被當作了嘲笑的材料，肉湯流溢於域中，糖果從屋檐流下，國家一切東西都歸公有，一切人類自由平等而且獨立，這些人們，只歌頌黃金時代的再現，一種單純的自由及和諧的期望而已，這種不着實際的空想，結果是因為沒有科學的方法指示，和鬥爭行動的勇氣，而墮入了宗教和神學的領域裏，一不倚勢力，不仗才能，乃是倚靠我們的靈心，於是一切政治鬥爭，社會革命，都被認為不能幫助和實現人類的幸福的理想，而只認為人道，仁愛，和容忍的精神的和平方法，以及犧牲，才能從罪惡中拯救人類。

一些個歷史上的哲學家，和先知們，以及善良樸素的人民，他們都憧憬着古代自然律的情景，他們有着一種社會主義的理想，然而，因為他們多是崇拜靈和智慧의 宗教哲學，和神國的精神力量，所以他們終久都沒有實現那些單純的自由及和諧的樸素社會主義的理想。

一串的奴隸歷史，發展到現代，我們更看到，一切民主國家的貴族政體的前途是怎麼樣在一種內在性的必然發展，向着法西的質變上徘徊着，法國的人權宣言，自由平等的火炬，爲什麼會被一種相反的逆流所吞滅呢；人們自古就在一切先知哲學家們呼號

啓示的聲音裏，知道了什麼是自然天賦的權利，在每一個黑暗時代惡潮裏，人們也有過無數次殘酷鬥爭，然而每次的結局都差不多，終未能澈底的變革了人們的奴隸命運，一直到今天，進步的民族有的落沒而倒退，不進步的民族，更加頑固和落後，在這種歷史的劫運裏，根據了新舊鬥爭的矛盾的混錯當中，必然的產生了一些極進步的和極倒退的人物典型，在西歐我們會找到希特勒和穆索里尼，在東方更表現獨特的，還是我們這古老的民族，好像是一條巨大的恐龍，半生半死的蠕動着。

人們覺得這種反歷史現像的奇特事件，好像是一時性的，好像是一個人的偶然的出現，不知道，這種社會條件的必然性，是在一種歷史的正面的因襲中，人們都不能深刻的承認，而澈底的消滅禍機，所以說，人們的自私慾和私有財產的意念，戰勝了一切空洞泛泛的人爲道德和虛假的良善行爲，在人與人的中間，便誰都私心的隱藏着禍機，彼此不利的混戰着，因此當一個時代黑暗的來臨，在一切大混亂的情景裏，由國家政權，和私有財產，各種掠奪獨佔，於是歷史常常被一些比較聰智冒險的投機家陰謀家所翻動着，我們看到希特勒怎樣撕毀了凡爾賽條約，怎樣焚燒了國會，和我們現在的政黨怎樣企圖破壞了民族抗×統一戰線，怎樣背叛了總理的三民主義，我們就會知道一切空洞泛泛的理論，一切屬於「君子協定」的約條，都不會更有力量，更澈底的消滅社會禍機和人類的惡劣命運，也不能阻止一切投機家陰謀家的冒險反常行爲。

因此，在這裏，我們必須強調我們今天的「人權運動」，是承繼一切歷史的經驗和教訓，和社會鬥爭全人類的偉大力量和火烈的要求，我們要開始彌補古代先知們的教條和遺憾，我們應用着科學的鬥爭精神，和科學的鬥爭手段，一切合於科學的計劃和辦法，我們也許不會再像古代學者只有空泛的理論，我們必須要有科學的實踐。

我們熟知了古代和現代社會的人們，多半是被偶然性和必然性盲目的統治着，他們祈求着自然的和歷史的命運，對於一種神奇的統治力量，作着一種盲目的空想，希望着虛無的賜予，他們不能盡量的應用科學的實踐，自覺的，自己創造自己的歷史。

現在我們明白，創造歷史的，不儘是一般偶然的現象下的天才英雄，是我們全人類自己，根據着社會的必然條件，創造出我們自己的歷史。在這裏我們不再盲從和假借，我們爲着勝利的領導改變人類歷史的命運，爭取「人權」鬥爭，那就必須是要有實際行動的科學基礎，必須找得問題的正確辦法，找得對這一運動勝利的科學戰術，和它澈底永久性的科學保障，才能把人從非人的境地裏解救出來，才能打倒那些，專以吃人才能生活的特殊階層的特殊權利，才能把這些殘渣，不會再從死灰中復活過來。

當「人權」的真正澈底的實現，那必須是一種合理的社會出現，也就是人類的自然天賦「人權」的自由平等健康幸福的生活實現，而更必須是一種真正的肅清這種黑暗不人道的制度，和非理的行爲。

怎樣作才能澈底的爭取和保障「人權」的永久呢？

在這裏，作爲基本的出發原則；那麼必須是：

一、一切屬於人民

二、戰鬥決定一切

只有人民掌握住社會的經濟基礎和它的上層建築，人民自己才能管理自己的事，和擁護自己的利益，而這種獲得的手段，就必須是堅決的無情的戰鬥，和勇敢的實踐這個戰鬥。

我們知道，一開始一切財富都是屬人們公有的，大自然的一切，屬於人類生活的土地、礦產、林、木、水、火、和空氣。當一部分人們失掉了這些，而被另一部分人們（極少數的）掠奪所佔有，於是擁有大量的財富人們便形成了特權階級，龐大的赤貧的人們，便被壓迫形成了奴隸階級。

等待着神的賜予，聽憑着命運的降臨，人們是永久不會再重新獲得到那些失掉的東西，根據着科學的定律，那必須是：用戰鬥去回答戰鬥，用力量去搏擊力量，掠奪那些掠奪者，予打擊者以打擊，只有鬥爭才是人類生存的必然手段。

我們知道，由於私有財產的起源，掠奪和佔有形成了剝削的經濟形態。封建地主和商人資本者羣集聚了大量的財富，以其特殊的地位專爲剝削廣大的人羣，人們首先是由

失掉了經濟上獨立。而才失掉了政治上權利，雖然，根據着生產力發展水準提高，而社會的歷史有過數度的變革和進步，結果不過是僅給奴隸們換了一代的主人，並不是澈底的變更廣大下層奴隸們的命運，直到今天，人們仍未能澈底的改變社會的生產關係，不能獲得自然的生產資料，和生活資料、勞動者，爲着給資本家、地主、生產商品、利潤、並不是爲自己生產生活資料，這並不是今天才有的事，每次歷史的變革，都是一種階級綏靖，都不是更澈底的最根本的解決了社會不合理的經濟制度，不過是一種更高級的剝削社會的新出現而已。

人們知道：一個有着巨大的上層建築，法律的、宗教的、和政治的舊社會。要不是由根本的經濟基礎上，要不是由生產關係的總和，社會的經濟機構上，找到解決？那就無法的去變改這個社會。它的實質，是必須是：一切自然生產資料和生產工具，歸還生產者，一切生產產品屬於勞動者，也就是一切生活資料屬於全人類，一切天賦的權利都歸人民公有。消滅一切剝削階層和特權階級，人們才能把自己從奴隸中澈底的解放出來，并可以消滅了奴隸的社會。

只有這樣，社會的一切才會屬於全人類，那時不分等級的人們，才可以由自己來管理自己的事，那時的一切社會上層建築，政治法律……，才是由人們在自己的生活社會生產中，適合着人們的意志的生產中，而隨着一種澈底的合理生產關係，而創造它的形

態，那時所謂政治才是高級形態的民主，經濟權利和政治權利才是屬於人們自己的，也就是人類獲得了真正的澈底「人權」，和永久的保障。

科學被應用到「人權」的爭取，和保障的本身，那就必是人們用戰鬥的力量，去爭取一切歸還於人們自己，實踐這種戰鬥，和永久的準備着戰鬥，去保障「人權」的永存。如果什麼時候喪失了戰鬥力量，和廢弛了戰鬥的準備，那也就必定喪失了「人權」。

中國大革命的今天「人權」鬥爭的爭取勝利和實際，都很顯然的擺在人類解放的前進途程上，僅只是時間和程度的問題，中國當前的嚴重歷史所付與任務的物質條件，已經存在，至少已到成立的過程中間了，外來的侵略，和內在特權階層資本家、地主、軍閥、假借着充占，殘酷的吞食農民和勞苦大眾，他們沒有覺得到和沒有想到，這種在充占中間，不合理的非法事情，會引起什麼結果，他們沒有覺悟沒有清楚，只有發動全國人民大眾的整體，才能爭取充占的勝利，相反的壓制人民，還是借充占而更加深的剝奪人民作人的權利，那不但是充占因減少力量會得失敗，當然的必然發生的問題，就是人民由黑暗醜惡的壓迫奴隸狀態中，自覺自發的，結合成，爭取不作奴隸的強大戰鬥力量，結合成，對外帝國主義對內統治階級，不可克服的反抗龐大隊伍，這種結合的無敵的巨大大浪潮，是可能的掃除推翻侵略的帝國主義和暴力奴役人的特權階級。

在奴隸鬥爭的歷史上，每一頁鮮紅的血跡，都告訴我們，所證實的，一切鬥爭的方

式，都不是平和的新求，而是暴力的戰鬥，打倒那些特權剝削者們，不能依照舊生活的社會制度，和統治特權，再行存在下去，新的戰鬥的勝利，必定是一種新的更高級的社會形態出現。

所以說，今天「中國人權」的爭取，那必須是全國不願作奴隸的人們，每個人積極的參加對外的抗×戰線，參加對內的政治鬥爭，團結一致，堅決的勇敢的戰鬥着，爭取全國各進步的政黨和階層，打擊一切出賣民族，壓迫奴役人民的，準備勾結帝國主義，維持特殊權利的反動倒退人們，底黑暗非法行爲。

爲了堅持充占，爭取民族解放，爲了爭取我們作人的權利。和民主政治的實現，我們必須是自己親身起來戰鬥，主要是收回我們的政治權利，我們自己的事，要由我們自己來管理，只有我們自己，才相信我們自己，是真正擁護我們自己的利益，才是真正的要求民族解放，奴隸解放，要求民族獨立，民主自由，民生幸福的人呢；那些假借名義硬替我們當家要訓政我們的人，那就是奴役我們，劫持我們作人權利的人。

我們必須戰鬥，抱着不自由毋甯死的犧牲決心，第一，爭取我們的充占救國權利，我們爲民族生存，盡量的發揮我們的血肉和一切力量，充占到底，打退那些準備出賣我們的，反動華法西的分子，完成我們的民族不作奴隸的歷史任務。

第二，在當前必須爭取民主政治的實現，當我們收回我們的政治權利，我們不但激

底的完成充占勝利，我們更可以改善我們一切的不合理的情境，把生活的權利恢復給與每個人，在抗建中間，我們可以隨自己的意志，根據我們全人民自己的利益，變革社會的不合理的非人道的制度，創造新社會的經濟機構，新的政治體系。一種新的獨立自由幸福的新中國，就會在全整體的奴隸鬥爭勝利中，實現出來，那時是人類天賦權利的完全屬人民自己，「人權鬥爭」便在一種鬥爭的中間消滅，在一種人類自己戰鬥的自衛準備中，而防止其再度出現，而「人權」更可奠定下永久的保障。

人權運動與青年

張 蓬

一 青年在革命過程中的作用和地位

青年是民族的精英，是社會的中堅，這是因為青年有熱情，有勇氣，有理想，有正義感，有不妥協的反抗鬥爭的精神，有創造的才能和毅力。

青年人能敢於承當「精英」「中堅」這些光榮的稱號，是因為青年人在本質上含有優秀和純良的新鮮血液，而且他們都曾經用這些血液來灌溉和滋養了新社會的成長。

試翻開古今中外每一篇歷史都有着青年人用勞績所寫下的最光榮的一頁，無論是任何一次革命運動的完成都是千百萬青年的血肉所堆砌起來的果實，青年對於革命的貢獻真是無比的豐富和宏大。一個革命如果沒有青年的支持，沒有青年的擁護，沒有青年打先鋒作推動機，這個革命不僅是成功無望，就是進行也不可能。誰要是輕視了青年，誰要是忽視了這一股革命的主流，誰就是不明事理的糊塗虫。

青年爲什麼會成爲革命力量的柱石呢？這由於：

(一) 革命的事業是艱苦的，革命的鬥爭是殘酷的，革命像建築寶塔一樣需要無數的磚石一層層堆砌起來，革命者要像一個航海的舟子一樣，能在暴風雨中還不失迷自己的方向，革命者要像一匹駱駝一樣，他能忍耐飢渴在廣闊的沙漠中跋涉。恰好，青年是不怕犧牲不怕艱苦的，他們只要認定了自己的方向，只要看清了這是全人類所應該走的路後，他們既令在任何艱苦危難的環境下也是會愉快奮鬥到底的。他們願意為真理為信仰而支付一切的代價，他們能含笑的用自己的血來鋪平革命的道路，他們願意作寶塔下的磚石，他們能忍受着極端的痛苦，只要這是有利於革命的時候，他們能樂於犧牲生命。

(二) 革命是代表光明的，革命能把人類從黑暗的深淵拯救出來，而使人類的生活幸福合理，青年是永遠嫉視黑暗而面向光明的。

(三) 革命是促進社會發展的，革命能摧毀舊的統治而建立起適合於人類所需要的新社會。革命的產生是社會發展的必然規律，而青年往往是社會中最要求進步的份子，他們討厭保守，討厭頑固，這是因為青年本身就具有蓬勃的朝氣，青年人需要發展需要進步，這正像人們每天需要吃飯那樣自然和必要。

(四) 革命需要龐大的力量，沒有足以鎮壓和養過反革命的勢力就不能操勝利的左券，青年們力量的匯合就是一條沖刷一切的鐵流，而且在進行革命鬥爭時青年們總是很

容易的團結集中而結成一個堅強的陣線的。

一方面是客觀有這種需要，一方面是主觀上具有能滿足這需要的條件，於是革命與青年就有着血肉的關係了。這種不可分割的聯繫就決定了青年在革命過程中所起的作用是偉大的，所站的地位是重要的。

二 當前青年的厄運

從上面的說明我們知道了青年的重要性，但是，目前當中國正需要無數的青年來爲充占建國盡力時，中國大部份青年却正遭受着不幸的厄運。

中國的青年始終是盡忠於自己的民族解放事業的，幾年來的充占中，我們優秀的青年無時無刻不在爲爭取祖國的自由而奔走。社會上各階層里，各工作部門中都佈滿了青年，無論在後方，在前方，在狄後，在最危險的地方都有青年人在活動。

但青年所享受的待遇最菲薄，他們所担任的工作最艱巨，然而他們毫無怨尤，這是爲什麼呢？他們是別有企圖嗎？不，不！他們只有一顆爲祖國的赤誠的心，他們沒有自私，沒有野心，只迫切的要求着中華民國趕快脫掉奴隸的鎖鍊，趕快自由強大起來！這是今日中國青年唯一的願望。

可是當政治情勢逆轉後，政治的逆流已經並正在向青年們襲擊，黑暗的政治勢力像

一個可怕的魔鬼一樣伸出了他的鬼爪子抓着了青年。本來他們早就很害怕青年的，把青年看成危險分子，他們以爲青年會搶他們的寶座的，所以他們時常就在叫「要提防青年呀！」在他們這種一慣的專制和壟斷一切的作風下，青年們真像在石縫里生長的一株嫩芽一樣，隨時有被壓死的可能。

特別是近來，中國的政治似在向中世紀的黑暗時代開倒車，大批的青年被迫害被摧殘，恐怖政策像黑死病一樣在各地流行，如果肯吃苦肯工作的青年，在他們看起來這都是「異黨」，如果看一本進步的書籍這都是「左傾份子」，如果說一句進步的話這都是受了「不正確思想的影響」，於是就要監視，個別談話，懲罰，住休養院（集中營）等等卑劣暴虐的才段，都會施諸於赤手空拳的青年。因此，大批的青年漂泊在流亡的道路，他們從甲地被趕到乙地，又從乙地被趕到丙地，反正，到處都是恐怖和死亡！

統治者所認爲的標準青年是愚昧，麻木，老實，如果不合於這「欽定」的標準的，特務就像蜜蜂採花一樣隨時跟着他，於是你的來往信件要檢查，平素的交友要調查，每天的生活動態要考查，所以大部份青年的安危都是朝不保夕的。

統治者認爲青年的思想太「複雜」，要實行思想的訓練，換句話說就是要將青年都訓練成豬欄一樣的蠢笨。

在這種黑暗反動的政治情勢下，大批青年失掉了一切的自由。

這裏筆者還不憚麻煩的把自己所知道的事實寫出一二：

江西贛州的青年有一次召集國際問題座談會，這會不是黨部發起的，於是黨部們就派了幾位「專使」坐在會場中專門「登記」發言者姓名住址，結果這會作鳥獸散。江西秦和囚禁了四百以上的男女青年，有兩個女的要分娩，可是仍只准在「監牢」里臨盆。有一個青年正豐城押到秦和，不幸在中途就暗殺了。他們的手段是「高明」的，他們常對幽禁了相當時期的「囚徒」說：「只要你們寫一篇悔過書，寫一篇罵共產黨的文章，你們就可以出院。」所謂出院仍是沒有自由。因為拒絕這種卑劣的誘引而遭暗殺者真不知凡幾。

湖南衡陽有一夜大肆肅清「異黨」無辜被害的青年只知凡幾。

桂林生活書店「被封」時，里面有買書青年五六十因為倉卒包圍，未及走出，於是這些不幸的讀者每個人都被「仔細的檢查」，這些人被關在屋子裡有五六小時之久，而且大家都像被耍猴子似的照了四五次相。桂林有幾個青年組織了一個讀書會，這只是不拘形式每週隨便談談，可是沒等到第三次開會就說這是「異黨活動」。

以上的事實只是千萬分之一的細微的一點，然而這已說明了青年是如何的在被損害和侮辱啊！

現在讓我們歸納起來青年的厄運吧：

(一) 生命無保障，身體不自由。

(二) 思想被統治。

(三) 生活無保障。

(四) 不敢工作，不敢活動。

(五) 不能談政治，不能救國。

(六) 關在學校裏讀死書。

由於這些厄運，青年前途發生了很嚴重的危機，青年的精力和青春在恐怖中浪費了，青年不能應用自己的能力和知識，於是有一部份青年在精神上就逐漸的頹廢，他們所充滿的對於人生的興趣與求生的熱情也逐漸的銷沉，他們被迫着不能參加社會和政治生活的活動，他們不能在現實的政治生活中得到鍛鍊爲將來擔負起國家重任的準備，這種危機的發展對國家對青年是一個多麼重大的損失呢！

三 人權運動與青年

人權運動的提出是針對着當前政治上的逆流，它的根據是在：被壓迫的大衆要生存的權利，要活命的自由，中國的社會要進步，要光明，它是反對專制殘暴的獨裁政治的。

人權是做人的起碼的條件，人權運動是廿世紀五十年代中國人民大眾所提出而有新內容的口號。今天，有大部份的中國人的人權是被侵犯的，特別是青年，他們所遭遇的，最不幸最殘酷，所以青年是爭取人權運動的一環，而且是重要的一環。

青年的幸福是要靠人權的提高來保障的，同時，人權運動又必須賴青年的努力才能開展，這兩者是唇齒相依的。

人權運動還不僅只是維護青年人的幸福，它也是維護國家永久的利益的。因為政治現象也像生理現象一樣，時常要新陳代謝的，家天下既不可能，那麼在政治上就不斷的要有新力量來補充，青年是未來的主人翁，是下代的執政者，如果一個民族的青年都是愚昧，老大，枯萎就要讓青年們有發展的自由，讓青年們的心身活潑，讓青年們的生機旺盛，所以爭取人權對於青年更重要。

四 新號召下青年的新任務

新的號召決定了青年的新任務：

目前青年既然被剝奪了做人的權利，那麼我們第一個要喊出的就是：「讓我們有做人的自由！」誰要不准我們做人，誰就是我們的敵人，我們就要反抗，我們就要鬥爭，只有爭取了做人的權利以後才能談到一切。

障礙着做人的是封建勢力的高漲，所以反封建反倒退已經被提到是青年當前最主要的課題。

我們的口號是要求生命的保障，要求生活的權利，要求工作的自由，要求學習的自由。然而這些又必須在民主政治實施的前提下才有可能。因此，爭取民主政治的實施，要求人權的合法保障，這就是青年的新任務。

如何來担負起這新任務呢？

(一)青年要積極的支持這一號召，擁護這一號召，這是青年自己的口號，要爲它的實踐而努力！

(二)要把民主政治和人權運動貫穿到青年運動裏去，要用這兩者來豐富今天青年運動的內容。

(三)要把這一運動擴大到各階層的青年羣裏去，要號召一切自由和不自由的青年來參加這一運動的爭取。

(四)青年要以這個新的號召爲中心而團結在它的周圍，要聯合起來爲爭取人權而作行動的表現！

婦女與人權運動

曹國智

「我們也是人，我們要求做人的權利，我們不能再做丈夫的玩偶，……」這是易卜生在挪拉（又名傀儡家庭）一劇中爲女性發出的呼聲。五四運動以後，這是轟動一時的劇本，無數青年婦女受着牠的影響。隨着五四的高潮，婦女解放運動曾經一度蓬勃的發展，許多姊妹從家庭衝了出來，拋棄了丈夫和孩子，拒絕了不合理的婚姻，隻身走入社會，要求獨立的人的權利。以後，隨着民族解放運動的高漲與低落，婦運也就呈現着高潮與低潮，一直到今天，婦女除了少數的得到解放以外，大多數仍在雙重壓迫下生活。廿年已經過去了，歷史不是重複的，然而，有些人偏要把時代的輪子拖着往後轉，在亢占四年後的今天，居然又在企圖把婦女拉回家庭去！

遠在亢占大後方的昆明，高踞學府講壇的沈從文教授，便是第一個搖旗吶喊「回家庭去呀」的先鋒，尹及先生也是喊得最起勁的一個；「女子的真正位置是在家，女子的自由是在丈夫的自由裏，男女平等只是一性的平等」，「男女不平等是男女有差別的緣故，男子適應於社會，女子適應於家庭，育雛工作」「三從四德，未可厚非，舊禮教

早就給予婦女一種平等觀」……，這就是他們否認婦女獨立人格，忘記了時代，抹煞了現實的代表理論。

不久以前，福建省政府下了一道禁用女職員的通令，「全省省營機關除救護及紡織廠，火柴廠，家庭副業，工廠托兒所需用婦女外，其他一律不用女職員。並停止地方政治幹部訓練團及高級商業中學招收女生」（十一月一日星島日報）命令頒佈以後，運輸公司，省銀行，貿易公司三大省營機關便紛紛停用女職員。再看，湖南也有類似的事實，在薛主席夫人領導下的婦女工作委員會，調訓全省女公務人員，受訓期間停職停薪，受訓以後也決不復職，違令而不受訓者革職。再有交通部的命令：「（一）發現女職員成績不佳者隨時呈報，立予撤職。（二）女職員名額只能佔百分之五。（三）女職員禁止結婚，如已結婚者則令其退職」……像這一類的命令和消息，實在還很多，這裏不過是舉一例而已，這就是否認婦女獨立人格摧殘婦女職業的一點事實。

對於這種倒退的理論和頑固的作風的最好的抗議是什麼呢？那就是鐵的事實。你說女子真正的位置是在家吧，苦於今天，大多數人的家都在狄人的蹂躪底下，東北淪陷了十年，北平，天津，上海等大城市淪陷了將近三年四年，那裏的同胞一家子流浪逃亡，溫暖的家究竟在什麼地方？丟開淪陷區不說，許多地方，女人爲了生活要作工，一天到晚要去工廠或者街上碼頭，許多地方，女人要種田，播種插秧，割草挑穀，一天到晚守

在田裏，她們又那裏能夠守在家裏收拾溫暖的窩巢呢？你說，男女的平等只是性的平等吧，那簡直是喪心病狂的笑話。在舊式婚姻制度之下，女人完全成了男人的所有品，守貞操遵聖賢，都是片面的，男人却可以嫖妓納妾胡作亂爲，這是平等嗎？如果照這樣推論起來，娼妓和嫖客，不是金錢買賣，也是性的平等了！

你說男女有差別，女子天生只能育兒管家吧，那你應該睜開眼睛看看現實，蘇聯的女性那一樣工作不能參加，集體農場中有千千萬萬的婦女農員，探險北極的航空隊中有女飛行員，蘇維埃政府中有婦女委員，女教師，女科學家，女發明家也在一天天的增加，而蘇聯的婦女和中國婦女的生理構造，並沒有兩樣！我國亢古以來，婦女參加工作的也並不在少數，參加前方救護慰勞工作的有過廣西的女學生軍，和各個部隊戰工團的女政工人員，在後方各地深入農村工作的有蔣夫人領導的婦女工作委員會的鄉村服務隊，以及各省的婦女團體，參加實際生產工作的更有廣西等省的勞動婦女，此外參加文化教育青各部門工作職業婦女也並不在少數，爲什麼婦女個只能育兒管家呢？

至於說到三從四德也未可厚非，那嗎從前所有的貞節牌坊都應該搬出來讓我們頂禮膜拜，「在家從父，出嫁從夫，夫死從子」，婦女的一生都是爲了別人，自己還算是一個獨立的人嗎？不把婦女看作社會的一員，完全置放在從屬的地位，當然要來歌頌三從四德的正當！

福建省府的禁令，湖南當局的調訓，交通部的限制，以及到處可以看到的許多事實，便都是這一套頑固理論的反映和實踐！

婦女運動是社會運動的一環，中國婦女運動與民族解放運動有着不可分離的關係，四年來的對外亢占，大大加速了中國社會內部的改變，同時也就促進了婦女解放運動。在亢占中，多數的婦女覺醒了進步了，婦女的力量加強了，婦女的地位提高了，然而，由於整個政治進步的不夠，婦女運動的發展也仍舊在上層的少數婦女中兜圈子，仍舊停留在大都市的範圍以內，比方全國最廣泛的婦女工作委員會的組織，也依然不能離開要人夫人小姐的場面，工作也多限於一般的宣傳工作，真正組織婦女動員婦女的工作是執行得非常不夠的！

目前隨着整個政治的退潮，婦女運動又漸趨沉寂，連僅有的一點廣泛的工作都不能再作，比較進步的積極的婦女工作者都被迫放棄工作的園地，舊有的婦女團體仍舊由夫人小姐們在那裏撐場面，在檢查老爺的命令下，甚至連婦女解放的字樣都不許用，在這種情形之下，婦女回家庭去的理論的猖獗也成爲必然的現象了！

生在現代的中國，做一個人是非常的難，做一個女人是更難，層層的黑暗勢力把我們包圍着，帝國主義的爪牙，貪污的官僚，封建勢力以及吃人的舊思想和風俗習慣，聯合構成了一個天羅地網，把女人在中間。她們需要的是馴服的，麻木的，乖乖育兒管家

的女人；他們需要時髦的，帶着一點風騷能受幾句調笑的女人，他們需要的是高貴的，能夠說幾句英文，參加揭幕之類的典禮的女人。爲了他們享樂，他們願意女人淫靡和奢侈；爲了他們安甯，却又願意女人柔順和服從；他們把女人看作一件物品，愛怎樣安排就怎樣安排，完全忽視了婦女的人的權利。

可是，奴才畢竟不是天生的奴才，婦女也就不是天生供給男子玩弄的對象；一切不平等的現象，女性本身存在的一切弱點，都有着牠的社會根源，我們也就不能說女子一輩子只能守住廚房和孩子。我們認爲婦女是「人」，是社會的一份子，她們有着獨立的人格，她們除了作妻子，母親以外，她有着更重要的對社會的責任；我們反對把女子關在籠裏當作金絲雀般的來玩弄，反對把女子封鎖在柴米油鹽的圈子內消磨精力，我們反對吞蝕女人的三從四德的舊禮教，也反對倒退的復古的「女人回家庭去」的「新」理論，我們要求婦女的人權，我們重複五四時代的口號，「我們也要堂堂皇皇的做一個人」！

我們更要求切實保障婦女生活，反對把婦女排在職業界以外，所有禁用女職員的命令和條文，以及巧妙的解聘女職員的調訓等辦法都要加以無情的打擊。我們要求所有的職業部門一律向婦女開放，對於職業婦女的懷孕和生產更切實加以保護，普遍的設立托兒所，解除職業婦女的困難，我們要爭取獨立的經濟權。

我們更要求保障婦女救國的自由；反對壓迫排擠進步的婦女工作者，反對吃廢擦

飯的婦女專家，要求全國的婦女團體，在蔣夫人的領導之下，切實的實行民主的作風，同時我們也反對粉飾門面的婦女工作，我們要求全國的婦女工作者團結起來，共同爭取婦女人權的實現，生活的獨立，真正的解放！

歷史是無情的，一切腐朽的，黑暗的，倒退的言論和行動，終於要在牠前進的車輪之下粉碎。儘管有人大聲疾呼婦女回家，儘管有人處心積慮不讓婦女和社會接觸，然而，充占四年後的今天，誰要企圖阻遏婦女解放運動的發展，那也不過是白費氣力，和歷史開玩笑罷了！婦女運動牠還是會跟着民族解放運動不斷的高漲和進步的！

附錄

從張學良的自由談到解決國共糾紛

周鯨文

在全國大眾要求人權的今日，一切被剝奪了人權的人們同是一樣的呼喊，一樣的要求，可惜很多人被關在牢裏失去了自由，只有渴望的要求，而外面聽不到他們的呼聲。呻吟是有的，呼喊是有的，怒罵是有的，但是森陰的空氣隔絕了這種反抗。

張學良將軍他不忍看國土日日淪喪，而要求團結充×；不忍十年的國共繼續屠殺，而冒天下的大不韙實行兵諫促成了國共合作；但四年前國共合作實現了，中國充×已進行四載，而四年有半張學良還是被監禁在古廟里。他有什麼罪呢？根據蔣委員長長的請求，國府已明令恢復了他國民的權利，無論在軍法民法或刑法之下他都無罪，而他已是中華民國自由的人民。但是自由民已是四年餘如一日的關在牢裏。「中華民國」若還是有法的話，我們實不了解法律公道在那裏！

人的權利被剝奪了，充×的權利被剝奪了，張學良將軍是與千千萬萬的人權喪失者同一命運。我們尚能呼喊，尚能行動的人們，不但要救民族，救國家，救自己，也須以

更大的努力營救被投入水的廣大人羣，張學良就是其中的一人。

營救張學良不單純從「人權」觀點上出發，而且是從救國家救民族的觀點出發。從「人權」觀點出發，他的恢復自由正如一般國民要求人權保障一樣的重要。從救國家救民族的觀點出發，他同國人有同樣的責任，但是就着後邊這一點來分析，因為他有多年的政治經歷，有他的社會地位，有廣大的同志和部屬，尤其重要的，他有發動西安事件而促成國共的合作的歷史。在國共磨擦日深行將分裂的今日，不能不想起亢×統一戰綫形成的中間人——張學良將軍。

張學良將軍曾經一度使十年彼此屠殺的黨團，重歸於好，而且並肩打了四年血仗，這不能不說是中華民族的幸運。但是近幾月來，攜手殺狄的弟兄由磨擦而發生裂痕，且有形成內戰的趨勢，這種可怕的現象，驚震了每個愛護國家民族者的良心。「制止內戰」「克服危機」——是每個善良國民的呼聲，這呼聲已經喊遍了宇內，這呼聲也提醒了援助中國的朋友。這呼聲更拖延了內戰的爆發。在國內危機四伏的今日，人們要問：張學良將軍還有辦法，配合國人的要求，解除國共糾紛，使重歸於好，大家真實的走上亢×統一戰綫嗎？據我們的觀察，可以得到這樣的回答：

國共糾紛不是絕對不能解決，也不是無法解決。只看客觀的形勢及解決的辦法。

主觀上講，國共兩黨彼此均不能互信，這就是國民黨怕共產黨勢力擴張，共產黨要

求合法地位的保證。據目前的僵局來說，若無外力督促誰也不會自動先讓一步，而使問題得到合理的解決。客觀上講，人民不允許內戰，國際友人反對中國內戰，而國共兩黨誰也沒本錢和無膽量進行大規模的內戰。但是雙方騎虎也無法打開僵局。

問題關鍵就在這裏。

據韓旋國共間的人士對我講：蔣先生沒有進行內戰的意念，中共的代表某政要也透露過，若有中間人士調解，他們也可作較多的讓步。這就證明當前國共糾紛不是絕對不能解決，也不是無法解決。

國民大會可能解決這種問題，但是現在國民大會本身就不能產生；為解決國共糾紛的特種委員會可能解決這種問題，但是因雙方意見不合也難以產生；中間力量能進行調解，但是找不出為雙方信任而能出頭的人物；人民的呼號能使雙方顧忌不致動武，但是——時也不能有組織的表示力量。唯有張學良將軍以也過去一度調解國共合作的資格，配合國共以外的中間力量，他若能獲得自由，挺身而進行調解國共的糾紛，我們斷定能有可觀的效果。

這裏我還得重述一句：這一調解的前提，為目前局勢的僵持，國共兩黨彼此均無本錢及胆量進行內戰，而苦於得不到解決辦法。這樣便好分析中間力量調解國共糾紛的方式。

我們說張學良將軍是調解國共糾紛最適當的人物，就是因爲他與兩者有過患難的歷史，（據外國史家講他有五次功在國家，這當然都對國民政府及蔣先生有利；他在團結禦侮中與中共保持過良好的關係）他有資格進行說服兩者而得到雙方的信任。中共現在是願求得外間的保證而不受攻擊，它若得到中間力量保證，得到合法的行動發展自然可以安心。國民黨心中未始不想剷除共產黨，但是拘於內外形勢也無法下手，而且也無把握，它也覺得常此僵持下去並非上計，自然也願意尋取解決辦法，至少在國民黨人目中心，一時的解決也可使拖延的局勢不致立即惡化。惡化的局面對國民黨同共產黨一樣是感覺苦惱的。

這種情況的估計若是不錯的話，以人民爲後盾的中間力量調解這種糾紛乃是最好的時機。但我們看，屬於中間分子的國內實力派，誰能有資格爲雙方信任進行這種調解呢？北方的閻錫山先生有這種地位，但是他和中共因新軍事件已是冰炭不合；南方的李白兩先生有這種地位，白崇禧先生是發命令限新四軍北撤的人，自然沒有資格進行調解，李宗仁先生因爲四千幹部被中共「爭取」了，也表示寒心，他也不能進行調解；等而下之的實力派都是沒出頭的資格。其他國內名流如黃炎培諸先生也會想斡旋這種糾紛，但是中共方面所要的保證，他們是無法兌現，自然調解的力量要減少而不能得到解決。

惟有張學良將軍有這種資格。第一他與兩黨都有過患難的歷史。在西安事件前，爲

充×統一戰線的完成，他曾個人飛到陝北與中共要人長談，改變過他們的「倒蔣充×」而爲「擁蔣充×」的口號。西安事件解束了國共十年的內戰，他爲表示擁護蔣先生的誠心，又曾親自送蔣委員長回京。這是說他與國共有患難的歷史，他是今日唯一有資格翰旋糾紛的人物，而且「團結」「合作」又是他充×八大主張的精髓。

他有什麼力量能使中共相信，而又使國民黨願欲接受呢？從表面上看他只是一個有政治歷史的人物而已，他沒有兵權，沒有政黨。但是問題却不是單從表面上看。今日誰若有資格解決國共問題，一般中間份子及老百姓是必願爲後盾。張學良將軍曾經一度代表這個力量，而完成老百姓團結救國的要求。今日國共又到箭在弦上的僵局，中間份子及老百姓又一致反對內戰。以一貫血緣的歷史，假如張學良出來調解國共糾紛而提出合理的辦法，人民必一致擁護，中間份子必與合作，而用各種力量保證並監督其實行。從這裏我們看出張學良自己本身有資格出面調解國共糾紛，而一般中間份子民衆就是他的後盾，國共兩黨對這個力量不能不作合理的步。

懷還不算，張學良他雖是一個單人，但因他有二十來年的軍隊生活歷史，而且一度爲中國海陸空軍副司令，他的同志部屬可說是遍天下，就以他的學生來說，號稱中國三大陸軍學校的東北講武堂，二十年來給中國造出幾萬的軍隊幹部，這些人都是和他的先生張學良有着親切的關係。現在東北軍的幹部還是這些人。

假如張學良出來調解國共糾紛，他雖以一個人的資格說話，中共可以相信他的話，因他有潛伏的力量，可以保證他的話，同時國民黨也會相信他。而最大的保證就在調解之後，若任何一方爽約，中間人張學良再有言行，也就對雙方起着不同的影響，因為雙方都在爭取民衆，爭取中間力量，但截至至現在，誰也未能滿意的如願以償。

國共合作是張學良及全國各方及廣大民衆促成的，我們處在國共糾紛嚴重的今日，我們也願廣大的羣衆及各方和張學良再度配合起來解決國內的嚴重局勢。但是廣大的羣衆和張學良又都在走着不祥的命運。

我們知道，政府可監禁張學良，監禁成千成萬的人民，但是可不可能把四萬五千萬人同通關起。這是事實給我們證實的人民最後勝利的真理。

我們全國人民要求作人的權利，要求救國的權利，我們也要求被關在牢裏的愛國犯和政治犯的作人的權利，以及愛國的權利，我們尤其要求擊決亢×的張學良將軍的自由，我們要求他出來協同着千千萬萬的老百姓，解決國共自毀長城的糾紛。

馬寅初「奉命考察」的前前後後 丁一

「我是國民黨的一份子，主張真正的民生主義，奉行中山先生的遺教」

——馬寅初去年十一月四日重大演講詞——

一

國民黨裏有一個經濟專家，他真心誠意依他自己的理想希望把國家的經濟財產整頓好，使能克服困難，推進建設，那是馬寅初博士。

馬博士是美國哥倫比亞和耶魯西大學出身，是一個阿丹史密斯經濟學的正統派學者。從民國十七年起，他就担任着國府立法院的財政委員會委員長，到去年，任職已有十三年，這期間他爲了籌劃國民政府財政經濟，費盡許多心血，馬氏的意見往往被認爲權威的主張，過去政府的財政新設施，如廢兩改元，白銀出口稅，法幣政策等等，馬氏都作過最完全的建議，新措施的頒令實行往往在馬氏公開發表專論，提出解釋之後，他還

擔任着委員長的經濟教師，提供過他自己許多心得和創見，中國浙江等官商銀行都請他做顧問，請他替他們設計策劃，他被尊爲導師。國民政府執政十四年來經濟財政上能比以前軍閥時代有些改進，馬氏的功勞不小。

而且他確乎正直無私，服務財政金融界二十餘年，可並沒有幾萬家產。他擔任中國經濟學社社長，保管基金，去年春天他明白聲明基金仍存銀行，沒有用過一文購買外匯，否則那基金早可超過百萬。他指出戰時資金逃避的罪惡，他絕不能昧着良心，做這種違害國家民族利益的買賣。過去在立法院任職，他也以敢言著稱，立法委員很少能像他一樣敢於仗義執言，痛下針砭。所以在國民黨中央要人中間他顯得最有熱烈的正義感，他的言人所欲言，與言人所不敢言的英勇義氣，尤其令人崇敬。

從民國四年他由美返國以後，開始擔任北大教授起，一直就負着扶掖後進青年的教務，南北許多大學受他教育的青年都佩服他的博學認真，豪爽正直。他到重慶以後，還兼任重慶大學商學院院長，要替國家造就出更多的經濟人才，他時時要求「青年們負起責任來，合力建設一個新中國！」

去年他六十歲了，但是他仍努力地工作，而且正直無私的精神，更顯得老當壯益了。

去年五月起，國內人爲的經濟危機特別呈現嚴重，官吏貪污舞弊，富豪囤積居奇，幣值日跌，物價狂漲，人民生活困難，叫苦連天。但是大官員們大多充耳不聞，或者敷衍推諉，不少還昧着良心搶發國難財，眼看着這種經濟患難敗壞國本，阻礙着充占進行，這時候的局勢就由於團結不同，再加上經濟的紛亂，頓形險惡。

這時候在政府方面的人物警告危機到來，反推敗壞行爲繼續的第一人，而且始終是最堅決積極的就是馬寅初委員。

馬委員於去年十一月十日應中華職教社的聘請，在重慶實驗劇院公開演講，第一次發表他對當前財政經濟問題的意見。當時實驗劇院聽衆在樓上樓下擠得水洩不通，因爲實受生活痛苦的人民大家都關心着改善的有效辦法。

他當時講的是對發國難財者開辦臨時財產稅的意義，他對發國難財的有勢力的富豪主張課以重稅，他立論具體明白，說話慷慨激昂，博得全場無數次的熱烈掌聲，在演說結束的時候，聽衆於感奮之餘，還不由自主地作數分鐘不停的熱烈鼓掌。因爲他的話已深入聽衆的心坎，震動了他們的心絃，叫他們又興奮，又感激。

此後不久中山文化教育館的機關刊物「時事類編」接連刊出他「提議對發國難財者

國辦臨時財產稅以充戰後之復興經費」(五十四期)、「對發國難財者徵收臨時財產稅爲我國財政與金融唯一的出路」(五十七期)兩篇文章。

同時十一月間他在重慶大學經濟研究社等團體演講，他的號召激動了整個沙坪壩的青年學生。

這時候當局就密令通知各報紙刊物，及各機關團體不准刊登馬氏論文，不准聘請馬氏演講，同時謠言四起說馬氏簡直是馬克斯一派的人物，他已變成一個共產主義者，或者說馬老頭腦筋不清在胡說八道。但是馬氏的要求與主張已令要求堅持充占，主張言論自由，改善人民生活的成千成萬的人們擁護。

三

他的意見是這樣的：

「充占到底爲政府國策之一，但是戰時財政收支不敷甚巨，如果單靠增發法幣以爲挹注，結果必然造成惡性通貨膨脹，所以當前唯一解救辦法，就是實行徵收資本稅，也就是臨時財產稅。」

這因爲「充占以來有錢的上等人既未出錢，也未出力，反而發了國難財，傷情害理，執過於此，……要大家均等犧牲，就應該實行有錢出錢有力出力的基本原則，也就是

說非請發國難財的人們拿出錢來不可！」

他指出「有幾位大官乘國家之危急，挾政治上的勢力，勾結一家或數家銀行，大做其生意，或大買其外匯，他做生意的時候就用統制貿易爲名，以大發其財爲實，所以所謂統制者是一種公私不分的統制，至於這幾位大官大買其外匯的事實，那中外人士知之甚詳……他們一個握財政之樞紐，一個執金融的牛耳，將吾人的經濟命脈操在手裏，這那裏是我們充占的本意？」

他罵大官們這種做法是「大貪污」：

「中國的大貪污其誤國之甚，遠在奸商漢奸之上。吾人以千數百萬同胞的死傷，數萬萬財產的損失，希望獲得勝利，那會願意以這樣大的犧牲來換幾個大財神！」「這種人發的國難財簡直是以國家受罪爲代價，以民族受苦爲條件而獲得的。假使這輩人不予以懲罰，那公理何在！」

他認爲他的辦法要進行，就「希望領袖有實行的勇氣和決心，」要他「對這些利用政治力量而發國難財的人雷厲風行，將他們所得的不義之財全部予以沒收，以昭信國人。」

他還認爲「爲今之計吾人另有一條出路，就是全國無階級應一致團結，要求政府對發國難財者從速開辦臨時財產稅，先從大官入手，以爲其餘發國難財者倡。」

他在重慶大學演講時，最後問大家：

「你們是否贊成我的意見？」

「贊成！」聽衆一致舉手。

「那麼你們願不願在三天之內，通知全重慶的青年，讓他們知道這個建議？」

「願意！」一致的回答。

「這還不夠，你們如果有意促成這辦法實行，你們願不願意在一個月以內通知全中國的青年？」

「願意！」熱烈的鼓掌延綿不斷。

四

當局雖然做到不准國內出版物發表馬氏論文，不准機關團體請馬氏演講，但馬氏是一個國際有名的學者，他的文章終於在關心中國財政的美國雜誌上出現，同時馬氏是「重大」教授，他還能繼續在講堂上發言。據說馬氏的文章和史諾的電報一樣，在美國發生了不小的影響。馬氏在學生中的印象也越加深刻，他上的經濟學課，成了非商學院學生，非「重大」同學也趕來旁聽的一課。

於是十二月初，馬教授被命辭去商學院院長，不再到校上課。

重大學生因此於十二月四日召開全體大會決議挽留，當時馬教授也被請到會說明原委。當時馬氏率同合家老少同蒞會場，他登台向諸同學說話，「我因爲不願意有話不說，決定辭去教職，我院長可以不做，但我關於經濟財政的意見不能不說。亢古以來，英勇將士數十萬在前線爲國犧牲，流血，文人在後方無所貢獻。應說的話就應該大胆說出來，即因此而犧牲在所不惜，否則就問心有愧，我準備爲民衆說話而犧牲。」

這時全堂同學不少因悲憤而流淚暗泣，馬教授則仍侃侃而談：

「我今天和同學講話，所講的完全負責，不但我自己在此，我全家老少都一起在此，他們也可以爲我聯同負責，我絕不迴避責任。」

他的講演沒完，在場憲兵即阻止他繼續發言，憲兵團長還登台演說：「財政問題當局自有辦法，馬先生批評當局不應該！」當時場內噓聲大作，於是團長面紅耳赤地大聲斥責：「那個鬧，就開除！」但噓聲更響，於是團長惱羞成怒，「全體鬧，全體開除，你們如果聯合其他學生一起鬧，就連其他學校一起解散！」

→重大「校長葉文龍這時候就宣布大會解散。」

同一天晚間憲兵團長就到馬氏家中，通知隨他往見委員長，所以當時立即隨同團長離家，但馬氏當晚在憲兵團本部留宿，第二日仍留團部。

第二天全沙坪壩學生，都已得到消息，萬分不安，重大學生當即發起組織援馬會，

推派代表往社會部教育部請願，並求校長幫同營救馬教授，但奔波兩天，毫無結果。

十二月七日，馬氏要求團長准往學校辦移交，並向學生告別。於是這一天下午馬氏突然又出現於學生面前。大家悲喜交集，圍住了他們熱愛的馬教授親切慰問，並邀約全體同學與馬氏合攝紀念照片，之後馬氏應學生要求臨別贈言，他於是在大操場上向重大中大，南開中學等數校臨別聚集的學生談，囑大家爲了拯救國家的危亡，大家要負起責任來，反貪污，求進步，話沒有說完，憲兵團長又加阻止，並令馬氏登車離校，於是數千學生悲憤萬分，隨着汽車高呼「實行民主政治！」「產除貪官污吏！」「馬教授萬歲！萬歲！」等口號，不少學生失聲痛哭。

十二月八日報上只刊此「馬寅初奉命赴前方考察經濟」的消息。

馬教授與學生合攝的照片印費七元，但添印了七百多張，重大中大的壁報上就不斷刊出紀念馬教授的文章，他們稱他是「民主政治的鬥士」。學生們還在發動募款，打算替馬先生造一座紀念亭。

集中營的故事

洪波

在海外，你也許沒聽見集中營（中國的）的故事吧？那末讓我來講給你聽罷。這裏的故事，差不多像 *Time* 所寫的「祕密的中國」，裏面的一樣好多事不是一般人所曉得的，但是它的真實性，却並不因為人們知道的多少而發生問題！

（上）綦江之夜

（請參看六月三日華商報韜奮先生寫的筆桿暴動與青年慘劇）

綦江這兩個字，是很少有人知道的，假若你翻開地圖去找，你也很難找得牠的位置，除非你有一本詳密的地圖，有人再把你的視線引到四川省重慶附近，你才能發現了這個彈丸之地的綦江。

在充占以前，是沒人注意到這個封鎖在內地的小城的，它的存在也許有它的悠久的歷史，但是它的名字開始叫人注意，却是充占以後的事！

充占開始後，許多有血氣的，有熱誠，有國家民族意識的青年，都紛紛離開學校：

有的跑到×後去發動游擊戰爭，有的跑到戰地去從事各種工作，有的則要求受訓，準備獲得一點應用的知識，來給祖國效命。

在這樣的情形下，全國各地的青年，爆發了一個受訓的高潮，這高潮，一直是在洶湧澎湃着。大別之，有兩個主流，一個是他們醉心於游擊戰爭，他們要求着多得一些關於游擊戰爭的基本知識，和澈底解放中華民族的辦法，這樣他們多半都北渡黃河，跑到陝甘甯邊區，一個是他們憧憬着中國前途的光明偉大，他們覺得隨時隨地都可以工作，他們就都在各當地進了訓練班！

在後者之中，最大的一個訓練班，便是戰幹團，這個團最初是創設在武漢，以後武漢撤守，才移到四川的綦江。它的規模很大，在綦江的人數，據說有三千人左右，因此它成了各地青年的集納所，果真若能給他們以很好的訓練，他們自然會成爲堅強的民族戰士的！

但可惜的是，主辦人的目標，似乎並不在這裏，他們對於這些青年的訓練，差不多完全離開了他們的要求，它把他們看作一種工具，強迫他們這樣那樣，不許他們自由發展，教育和充占完全脫離了關係，他們幾乎不曉得他們跑到這裏來受訓，究竟是爲了什麼？

最奇怪的便是他們所受的精神訓練：他們最大的狄人，彷彿不是××，反而是國內

的異黨異派！

這樣就弄的疑神疑鬼，每個青年的背後，都有了一個黑影！

故事開始的時候，是在一九三九年的四月二十七日，這時國內已經祕密地頒布了「限制異黨異派活動辦法」，這個辦法傳到了綦江，使綦江的戰幹團受了很大的波動。

四月二十七日戰幹團的教育長桂口口召集了全體學員訓話，他說我們這裏是不許異黨異派活動的，誰受知道有這樣份子存在，誰就可以告密，告密者受重賞，於是重賞之下，必有勇夫了。

第一次被檢舉的，是忠義劇團的李英，這個劇團曾經在重慶上演過「李秀成之死」，李英曾是這劇的主角，他對於增加同學的亢占意識，是有過相當貢獻的，但他也正為此而下了獄！

第二次被檢舉的是另外一個人，這一個人被檢舉的經過是這樣：

據說在戰幹團桂教育長訓話的當夜，有一個分隊長去查學生的宿舍，已是熄燈的時候了，許多學生都已入睡，這位細心的分隊長，走到一間房子的背後，忽然聽見有幾個人黑影裏竊竊私語，他躡手躡腳偷偷地走去，這幾個人發覺了有人走來，就都驚慌地逃走，分隊長並沒看清楚這幾個人是誰，但却被他捉住了一句話，這句話就是「被他們知道怎麼辦？」

第二天分隊長把這情形報告了中隊長，中隊長報告了大隊長，大隊長又報告了總隊長，總隊長召集全體學生講話，希望昨夜竊竊私語的學生能夠很坦白地出來承認，否則分隊長已經認清面孔，將要當場指出，嚴加懲罰，這番話發生了作用，有一個學生很畏怯地從他的同伴中間走出來，他很老實地承認那幾個人中間有他一個，但他並不是異黨也不是異派！

於是逮捕開始了！一個，兩個，三個……十個……二十個……三十個……五十個……八十個……一百個……二百個……三百個……四百個……五百個。

多少青年都從課堂投入了牢獄！

有的正在上課聽講，忽然口口部主任送來了一張五寸長的紙條，於是這位青年便隨着紙條走開。

有的正躺在寢室裏睡覺，黑暗裏有人通知跟着他走，於是這位青年便人不知鬼不覺地突然失蹤了。

戰幹團開始騷動起來，許多學生都在提心吊膽，担心着自己是不是要被傳訊，好像度過了早晨，就沒有了晚晌。恐怖的魔手似乎在張牙舞爪地奔撲着每一個青年的靈魂。

有的嚇得逃跑，但戰幹團的圍牆以外，已被戒備得萬分森嚴，逃跑的都被捉回來，闖進黑牢裏去，青年們已是入了籠子的鳥，是沒有方法撞開的！

騷動最先還只限於學生的圈子，以後這面黑暗的羅網漸漸地伸展擴大，又伸展到教員的圈子裏去，有些教員因為不滿意學校當局的措置，同情學生的冤抑，隨便發表了一點意見，這意見立刻就被學校當局的鼻子嗅着。很快地有了反映，當着這位教員正在課堂這指手畫腳給學生上課時，一個憲兵送來口口部主任一張五寸長的紙條，於是這個講堂從此便再看不見這位教員的影子了！

漸漸地，課堂裏的教員減少了，但另一個角落的教員却增加了！人數由一個，兩個，三個，四個，五個，而十個，二十個，以至於三十個……於是乎全校騷然，整個的校園，都被一面黑暗的羅網籠罩起來！

（下）西北的堡壘

假若你稍微讀過一點中國的古書，你總會記得一句形容行路難的古語吧？「蜀道之難，難於上青天」，不是到現在還為一般人所稱頌嗎！

這句話，據說是古人用來形容在四川旅行的困難的，但是現代中國行路的困難，是不是減於古代呢？恐怕是有過之無不及，而且範圍還不僅限於四川，且已伸展到了中國的陝西。

不管你是從四川到陝西去，不管你是從陝西到四川來，也不管你是從遠遠的海外回

到祖國的懷抱，也不管你是懷着一腔熱血要對祖國有所貢獻，你在行路時所遭遇的困難是一樣的！

假若你不是年青小伙子，你的問題還小些，假若你是一個年富力強的年青人，你的問題便多了！

在沿途，你必須要有一個充分的證明文件，證明你是作什麼的，你是從那裏來的？你是往那裏去的？

假若你是從北往南去的，譬喻是從西安往成都去吧，你就特別把來處弄清楚，來歷不明是絕難許可的！假若你是從南往北去的，譬喻說從成都往西安去吧，你就必須特別把去處弄清楚，去處不明也是絕難許可的！

除此以外，就看你隨身帶的有無違禁之物的書籍，假若你帶書籍也看什麼書籍，假若你帶的是七俠五義，三國演義，或者鏡花緣，水滸這一類東西，那是沒人和你搗麻煩的！假若你帶的書籍是什麼革命史，什麼經濟學大綱，哲學大綱，這一類東西，那你一定會以身殉書，有人把你同你的書好好地送到一個地方去！

假若你不信這樣事，你就會立刻得到報應的！

一九三九年的夏天，我就遇到這樣一件事，一個年青的小伙子，從貴州來，路過重慶，要到陝西去，看樣子是很有一股勁的，我奉勸他走路不能帶書，他說那沒有什麼關

係，帶一兩本不要緊，我說這可不是鬧着玩的，他表面雖然哼哼哈哈答應了，但實際上他却仍然帶着一兩本什麼大綱之類的書走了！但是他走了以後，就沒有了一個人再曉得他的下落！

不僅正經的書籍不能帶，就是日記本洋賬本這類東西也會常常發生問題的，一九三九年夏天有一位韓口口先生是從華北戰地往重慶去的，走到陝西的寶雞，遇到了嚴厲的檢查，他的日記本被翻閱的底朝上，結果發現了一句話不大合適，認為有給異黨異派工作的嫌疑，就把他帶走了，押解到非司法機關的口口部，這位韓先生是某機關的戰地視察員，某機關的首領爲此曾經函電交馳地要求釋放他，但是一九四一年的夏天又到了，這位韓先生還是沒有出來，聽說他現在是腳鐐瑯瑯，住在陝西口口部裏！

另外一九四〇年的冬天，有幾位旅居蘇聯的華僑，從蘇聯經過新疆，要歸國來參加充占，他們一離開新疆，進入甘肅的邊境，就被很好地保護起來，回到祖國，他們確實是受到了優待，因爲從此他們就不必自己再化旅費了！從此他們的吃喝是有人供給了，從此他們的住處，也是有人給想辦法了，他們被送到陝西的省會西安，在那裏一個固定的場所，開始爲祖國勞動。

不僅從蘇聯歸國的華僑，受到這樣的優待，就是從南洋歸國的華僑，只要你是往北去的，同時你的去處是不大明瞭的，你一定就要被送到西安的那個固定場所，在那個

定的場所裏你會遇到許許多多像你一樣的人物的。

有一位參觀過這個西安的偉大的勞動營的朋友，對於這個勞動營曾作了一個簡單的描述，他說：

在這勞動營的青年，一共有四千多人，其中大部份是華僑和東北人，這些人有的是要往北去學習游擊戰術和民族解放的理論的，有的是學習完了在路上被截住的，有的則是因爲年青一點在路上行走而被認爲不穩的份子的，有的則因爲在各地苦幹實幹而被認爲有異黨嫌疑的，所有這些青年都被護送到這裏來。

這裏最主要的事情是感化工作，假若一青年被送進去，接受了感化，在一定的時期就可送出來，指定特別的工作，假若這個人不識抬舉，不肯接受洗禮，他的被感化的期間便要延長，如果他一定執迷不悟，便會受到特別優待他們雖然生作二十世紀的人，但是他們却享到了十八世紀的待遇！

在這裏，住的問題是很容易解決的，人們用不着再費事去買床板，他們都一視同仁地睡在土地上，爲了要鍛鍊青年的身體，以作亢古建國的柱石，就是在朔風凜冽，大雪紛飛的天氣，他們也是照樣睡在土地上的！

吃米的恐慌，在他們中間，似乎並沒有發生過，他們的伙食雖是每月十二元，但是狗不夠是由你的，乾飯不夠吃，就都改成稀飯，反正米粒的多寡是沒有人能夠數清的，

其實就是數清了也是沒人管的！有的實在不能吃苦耐勞的，實在不能接受鍛鍊的，就都找到了他們的永久休息所，但還在勞動營裏，並不算什麼稀奇的事，一個人無聲無息地被抬出去了，和一個人無精打彩地被送進來，在這裏是和旅館裏開房間一樣的，有誰會注意到那個族館每天進來多少客人，又走了多少客人呢？在這裏一個人的生死和菜市場裏一隻鷄的生死，是並沒有多大區別的！

這就是西北的堡壘，中國的集中營，大時代青年的陣地呵！

人權運動就是加強充占的力量

茅盾

人權的要求，是人人共有的，不僅文化人或知識分子有之。

老百姓不懂得有所謂「人權」二字，但不能說他們就沒有這要求。

古代羅馬帝國席數安之餘威，然而不能抵抗北方蠻族的侵陵，因為羅馬帝國的奴隸不願爲與他們無關的「帝國」拚命，羅馬帝國的統治者給他的奴隸的，只是鎖鎖，沒有「人權」。

在中國，秦民族統一了天下以後，二國的人民無刑中降爲奴隸；漢高祖與民約法三章，雖然沒有從正面保障人權，但既盡去秦苛法，可知是解除了妨礙人權的一些法規，而這就成爲漢得天下的政治資本。

這些歷史上的陳蹟，在今日依然值得我們深思。

今天中國是在充占，抵抗民族的最殘暴的狄人。民族意識的發皇，是充占能持久而且取得最後勝利的必要條件。這原是不錯。然而也不要以爲只須民族意識便可百事齊備；狄人在淪陷區的欺騙麻醉的工作，有非空洞的民族意識的宣傳所可抵制，老百姓雖沒有學問，却懂得人與奴之分，狄人要使他們爲奴，我們便當使他們爲人，給以人權，使爲自己的主人，明白了是給自己打仗，那就是持久充占的必要之道。所以在今天提出「人權運動」就是加強充占的力量。

人權本是人人共有的要求，不是文化人或意識分子所獨有。

但不是人人都能透澈明白人權在今天的必要，人權與充占的關係，所以解釋人權運動何以就是加強充占的力量，擴大普遍人權運動，則不能不是文化人知識分子的責任。

47

1.9
0